

江夏区城市管理发展

“十四五”规划

(2021-2025)

江夏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1年2月

前 言

“十四五”（2021-2025）时期，江夏区与武汉市主城区融合的步伐将继续加速推进，全区经济社会诸方面快速发展，高水平和高质量的现代化城市管理已成为其不可或缺的重要依托和重要保障。因此，“十四五”时期也是江夏区紧紧围绕城市发展战略定位，牢牢把握阶段性发展特征，全面深化改革，落实区域协调发展，建设和谐宜居城市实现跨越发展的重要五年。

城市管理领域要立足发展新阶段，迈向发展高水平，制定全面、系统、科学的规划发展战略至关重要。为进一步提高城市管理水平、执法水平和服务水平，助推打造活力迸发、产业优势显著、综合功能完备、全域环境优美的武汉南部生态新城，主要依据《江夏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和有关城市管理的法律法规，制订本规划。本规划总结江夏区城市管理成效和经验，分析江夏区城市管理的现状与规律，坚持问题和目标导向，以江夏区城市管理领域未来五年发展需求为核心，按照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和城市生产、生活、生态总体布局要求，合理确定城市管理的发展方向、发展规模和整体布局，进一步完善城市管理治理体系，全面提升城市管理行业运行保障水平和综合协调管理水平，助力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和国际化大都市的战略目标。

本规划有助于恰当界定与协调各相关管理主体的职责，统筹安排各项管理与执法工作，正确处理各类管理难题，化解各类矛盾，构建

和谐的城市管理文化，促成全社会共管格局。科学制定满足并保障江夏区全面发展的城市管理“十四五”发展规划，是具有重大现实意义的重要举措，奠定江夏区城市可持续发展基础。

目 录

| | |
|------------------------------------------|----|
| 前 言..... | I |
| 第一章 规划背景 | 1 |
| 一、主要发展成果 | 1 |
| 二、区域优势与发展潜力 | 13 |
| 三、发展形势与发展机遇 | 16 |
| 四、主要问题与重要挑战 | 19 |
|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 26 |
| 一、指导思想 | 26 |
| 二、基本原则 | 26 |
| 三、规划范围和期限 | 28 |
| 四、发展目标 | 29 |
| 五、发展思路 | 31 |
| 六、主要规划指标 | 32 |
| 第三章 主要任务 | 34 |
| 一、创新治理体制机制长效化，提高城市综合治 理和协调实效性 | 34 |
| 二、提高路桥燃气专业化管理，确保市政公用 基础设施安全运行 | 41 |
| 三、加强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推进国家治 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45 |
| 四、着力提升市容品质化管理，打造生态新 城的靓丽景观新形象 | |

| | |
|------------------------------|-----|
| | 55 |
| 五、有序推进城市治理法治化，建设人才队伍并培育核心价值观 | 58 |
| | 58 |
| 六、持续推动城管智慧化转型，发挥智慧城管综合支撑平台作用 | 70 |
| | 70 |
| 七、推行多元协同发展新理念，实践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路径 | 76 |
| | 76 |
| 第四章 重点项目..... | 85 |
| 一、城市综合管理建设项目..... | 85 |
| 二、城市服务功能建设项目..... | 85 |
| 三、城乡统筹发展建设项目..... | 88 |
| 四、城市景观环境建设项目..... | 91 |
| 五、法治城管教育培训项目..... | 92 |
| 六、智慧城管转型建设项目..... | 92 |
| 七、公众参与社会治理项目..... | 95 |
| 八、规划重点项目及投资估算..... | 96 |
| 第五章 实施保障..... | 97 |
|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职责分工..... | 97 |
| 二、完善实施机制，保障项目支撑..... | 98 |
| 三、积极争取支持，保障资金投入..... | 99 |
| 四、加强规划衔接，开展实施评估..... | 100 |
| 五、凝聚管理合力，提升管理效能..... | 101 |

| | | |
|------|------------------------------|-----|
| 附件 1 | 江夏区城市管理发展“十四五”规划重点建设项目表..... | 102 |
| 附件 2 | 名词解释..... | 110 |

第一章 规划背景

一、主要发展成果

“十三五”期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各相关部门的共同努力和大力支持下，江夏区城市管理工作紧紧围绕“优化人居环境，规范市容秩序，提升城市品位”的建设目标，深入实施“三区战略”的总体部署，通过完善管理机制，加大管理投入，提高管理标准，在机制创新、市政服务、市容市貌、精致环卫、智慧城管、城乡统筹、行政执法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绩。

（一）体制机制日趋完善，创新成效显著提升

城市管理体制改革领域取得可喜成绩，初步构建起责权明晰、运行高效的“大城管”体制。构筑了“统一领导、以街为主、社区（村）为基础、区街联动”的城市管理新格局。强化各街道（办事处）、各部门协同联动，健全组织保障机制、发现即处机制、交接督办机制、工作会议调度机制、数字化城市管理机制、经费保障机制和分类考评奖惩机制，定期召开调度会，充分整合各方力量，初步形成各街道、各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基本实现“大城管”职能全覆盖管理，加强了公共空间秩序、环境保护、违法建设等管理治理。平稳有序推进城市管理综合检查考评工作，创新引入第三方评估机制，完善“大城管”考核评价制度，实现考评体系更科学、合理、公正、公开。通过完善组织领导机构、设立工作专班等工作策略，有力带动了江夏城

市建设综合管理水平的全面提高。

（二）公用服务惠及民生，服务能力持续增强

市政公用服务收获便民利民良好效果，显著提高城市品质。完成纸坊城区 11 条主干道人行道的提档升级面积共计 298000 平方米，实现“双创”顺利达标；完成背街小巷道路维修面积 981000 平方米；完成部分主干道架空管线入地改造；对全区 4000 余块破损井盖进行维修或更换，有效杜绝了井盖伤人毁物事件。

城镇燃气在气源供给、储备、消费规模、管网基础设施建设、监管等方面都取得很大成就。按照燃气专项规划，合理开展规划建设，关停了山坡街贺胜桥存在设备老化、配置不全等安全隐患的储配站，确保燃气安全生产，同时建成一座 200 立方储配站，满足山坡街居民用气；在“十三五”期间，燃气供应量由 0.95 亿立方米/年增加到 1.5 亿立方米/年，天然气发展用户增加约 10 万户，瓶装气从“十二五”期间的年供气量约 8000 多吨降至 2020 年的供气量约 6000 余吨，供应用户减少 4 万余户，实现了天然气发展持续递增，瓶装气发展持续递减，燃气供给健康发展；燃气管网设施建设快速推进，建设完成郑店 107 国道次高压迁改一次高压管道 2.3 公里、保利和光晨樾高压管线迁改一次高压管道 0.7 公里、以及纸坊、大桥、郑店、五里界等区域中压燃气管道 95.9 公里；燃气安全监督管理逐步规范，开展了业务培训和职业操守教育，提高燃气监管队伍的业务能力、专业素质和工作水平，并对全区近 5000 家使用了瓶装气的餐饮店开展安全普

查，通过下达现场检查告知单和检查单、违法通知书、整改通知书、暂扣通知书、提取物证等形式，打击和取缔非法送气人员及黑气点，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实现违法违规行为整改率和处置率均达到 100%。

城市应急服务保障工作成效显著。协同完成道路扬尘污染整治、中高考及重大节假日环境保护、暴雨及低温冰冻天气路面保障以及重大社会活动或突发事件的应急保障工作。圆满完成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等重大活动保障任务，保障军运会运动员等 8000 余人住房和食堂共计约 10 万立方供气量的燃气保供，并提供强有力的环境卫生后勤保障；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期间，不但通过紧密协调气源保障了全区燃气正常供应，而且完成了雷神山、方舱医院燃气配套设施建设，确保了重点医院燃气安全巡查，以及约 26.04 万立方供气量的供应保障，同时出色完成对定点医院和 50 余处集中隔离点提供的环卫支持应急保障。给力的应急管理保障不但为打赢防疫攻坚战提供了坚实支撑，而且建设了平安江夏。

（三）强环卫精细化管理，促城乡统筹新发展

环卫作业服务市场化运作成效显著，管理质量不断提高。按照“作业市场化、运行企业化、服务社会化、发展产能化”目标要求，推进市场化改革，截至 2020 年全区环卫作业服务（包括清扫保洁、垃圾收集转运等环节）和市政道路维护作业服务的市场化率均达 100%，有效解决了环卫背负的市场垄断、缺乏竞争、资金来源单一、环卫管理效率低等历史包袱问题；根据《武汉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严

格市场化考核，探索环卫作业规范化路径，严格落实环卫作业服务招标范本中的“评定分离方式”、“价格分权重设置”、“全面细致评分”、“环卫作业安全”和“环卫工人待遇”等要求，采取日巡检、周督办、月考评通报等方式对全区环境卫生进行全面检查，确保各标段的清扫保洁和垃圾收运服务质量，并结合市、区三方检查结果，督办各市场化公司及时整改；按照“一路一策”、“三个见本色”要求，坚持“五定”确保道路清扫（清洗）作业质量和不扰民的高度统一，采取每日安排四个作业时间段、增加巡查捡拾频率等举措，开展全方位清扫保洁作业；更新垃圾收集车辆、机扫作业车辆、小型保洁车、城市家具清洗车辆及其它环卫特种车辆，淘汰更换垃圾收集设施设备，实现纸坊城区、江夏经济开发区（各园区）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机械化清运率、密闭化运输率、压缩环保转运率均达100%，其他各街道（风景区）相应地达到95%以上；采用节能绿色保洁作业车辆，并安装智能盒、显示器，配置对讲机、手机，打造智能环卫作业系统；修订《2019年城市综合管理检查考核办法》，明确考核评分内容、标准，健全区、街、村三级环卫管理体系，建立村庄保洁队伍，村庄保洁覆盖面达到100%，农村环境考核成绩在武汉市排名靠前；通过GPS实时监管推进主次干道全过程精细化作业，并开展“精致环卫”专项行动，建设纸坊街片区、纸坊街片区和庙山产业园片区成为武汉市“精致环卫”示范片区创建单位，提升了区环卫作业和精细化管理水平。

生活垃圾分类有新突破。宣传指导生活垃圾分类，使用可降解垃圾袋4833.774万个、分类垃圾桶（240升/个）42496个、农村入户

桶（40升/个）41007个、厨余垃圾车19辆、厨余垃圾运输电瓶车208辆、宣传栏和雨棚588处，建设分类设施厌氧发酵池13座。制定《江夏区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推进方案》，明确工作职责及试点范围，全区已有652家单位（公共机构和相关企业）、33个社区、139个行政村试行生活垃圾分类，覆盖居民户数约12.23万；完成101个小区垃圾分类市场化工作，全面启动纸坊城区及经开区共615个小区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行，大幅提高了垃圾分类的知晓率和覆盖率。

生活垃圾收集运输有新举，建设城乡一体的生活垃圾收运管理体系。在“十三五”期间，按照城乡生活垃圾实现“村收集、街转运、区处理”工作目标，推动环卫设施建设，建成固定式大桥垃圾转运站服务主城区建设发展需要，在街（社区）新建中小型垃圾转运站28座；购置5吨以上垃圾运输车28辆、5吨以下垃圾收集车278辆、垃圾桶30000只、钩臂箱5456个，累计更新中小型垃圾收集车73辆、机扫作业车33辆、小型保洁车35辆、城市家具清洗车3辆、其它环卫特种车12辆，累计淘汰更新垃圾桶40000余个。餐厨垃圾收集转运和安全处置管理有力，全区自2016年实现餐厨垃圾收运市场化运作，收运餐厨废弃物约1.5万吨/年，最高日收运量达58吨，派发餐厨垃圾收集桶2400余只，创建6家餐饮食品安全示范点，市场化公司投资采购餐厨收运车辆15台，配置各类型餐厨收集容器共计2455个；全面排查辖区内餐厨废弃物产生单位收运情况，对新产生单位进行宣传 and 签约，实现签约收运全覆盖，签约740家，清运627家，签约率达99%，收运覆盖率达84%，辖区内各大高等专科院校全部纳入

收运范围；通过与新增收运单位混装沟通，保障餐厨废弃物交料质量。

建筑垃圾综合管理取得明显成效。在“十三五”期间，秉承生态优先的原则，结合废弃矿坑回填、山体修复等建设需求，建成武汉市首个建筑弃土消纳场，完成总容量 893 万立方米的秀山和长山建筑弃土消纳场建设与运营，有效缓解了建筑弃土消纳与处置难题。建立了建筑垃圾运输、处置常态化监管机制，建立包括工地来源、运输企业、运输车辆情况、来源土质检测情况等内容的每日消纳台账明细，定期对消纳场进行检查，督促运营单位对照标准开展消纳工作，确保建筑垃圾跨区消纳作业有序开展。借助垃圾运输 GPS 定位管理的“全覆盖”，运用 GPS 定位系统和实时监控等科技手段提升了渣土管理能力。

“厕所革命”显著提升城乡公厕服务水平。根据“公厕革命”的重要批示，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四个三重大生态工程”建设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厕所革命”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按照“统一规划、合理布局，以人为本、对标建设，统筹安排、有序推进，政府主导、分工负责”原则，坚持“小厕所、大民生”，推进“厕所革命”，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完善城市配套功能。坚持全区统筹规划建设公厕服务设施，完善公厕建管体制和便民服务体系。构建以城镇公厕为基础，以交通公厕、旅游公厕、农村公厕及户厕为补充的多元化、多层次的城市公厕服务体系，形成布局合理、数量充足、文明卫生、环境协调、设施完善、方便适用的城市公厕服务保障能力。牵头推进“厕所革命”建设工程，全区新建、改建或改建重要交通沿线、旅游、农户等城乡公厕总计 649 座，实现城镇交通旅游公厕一体

化建设，实现江夏区“厕所革命”走在武汉市前列。加强组织保障，完善公厕建设政策保障，制定公厕建设标准、环卫公厕管理检查考核办法、建设管理检查考核办法等一系列“厕所革命”保障机制，并按照“1+N”模式编制江夏区“厕所革命”总体规划以及旅游、交通、农村、城镇等公厕专项规划统筹保障，成立城镇、农村、农户无害化、交通、旅游景区景点等公厕建设工作专班加强指导、考核、督办。此外，充分运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成果，借助新闻媒体广泛宣传“厕所革命”的重要意义。

城乡统筹建设持续有力提高。积极打造优美整洁的城乡环境，年均组织开展周末大扫除活动200次以上，参加人员20000人次以上，联合社区（村湾）开展全区周末大扫除活动，完成省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验收，提高城乡（社区、村湾）整体环卫水平，实现城乡街净巷洁，引导市民群众树立“社区是我家、卫生靠大家”理念，提高城乡居民文明素养。“城管革命”由城市辐射到农村，村湾环卫保洁市场化管管理，促进了环境卫生管理城乡一体化。完成露天敞口垃圾池改造验收，初步建立农村户分、村收、街运、区处理的垃圾收运体系，开展“净地蓝天”、“美丽村湾”及其升级版建设等行动，将全区217个行政村全部纳入城市管理考核范围，实现环境卫生全部达标，其中183个二类行政村环境卫生达标成一类行政村，环境综合整治改善了农村生态环境；完成部分街道集镇景观亮化的提档升级，营造良好的城市面貌和形象，提升了居民对城市管理的满意度。

（四）重大活动引领有力，城市环境面貌蝶变

打造整洁有序铁路沿线美丽风景线，扮靓靓丽多彩江夏景观照明城市夜景。藉由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采取拆除户外广告、提档升级门面招牌、打造景观照明建筑、拆除违法建设、整治亭棚、更新路名牌、涂装城市家具、整治楼宇立面、绿化美化楼顶等措施，高标准实施了保障线路路面、铁路沿线、公园周边、架空管线入地等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大批解决了环境卫生痼疾。采取“乘火车看片，坐汽车看点”方式，全面查勘铁路沿线环境问题，会同属地街道强力开展对城际铁路、京广线、京广高铁等沿线环境的综合整治，完成 88 处问题点位全面整改，清理垃圾 6200 吨，粉刷铁路沿线的建筑立面 21 万立方米，拆除 403 处乱搭乱盖面积 40640.51 平方米，绿化面积 49000 平方米；突出“水、绿、城、桥”景观元素，打造精致、简洁、大气、流畅的“点（建筑）-线（高架桥和河流沿岸）-面（公园、广场、商业区）”城市夜间景观体系。完成对 398 栋建筑、15 处景观、5 座桥梁和 3 大公园的亮化建设，全面提升城市景观照明品质，丰富城市夜间容貌，提高市民夜间活动的照明服务水平。

净美城市立面空间。在“十三五”期间，按照“减量、规范、提升”原则，打造整洁有序、简约通透、时尚大气的立面容貌，通过楼面清理、绿植美化、立面粉刷和清洗等途径对城市建筑开展从平面到立面的洁面行动，优化建筑用材、色彩搭配、条块布局，协调统一道路沿线建筑风貌。完成了 1517 栋建筑的立面整治，开展了城市环线、重要道路、比赛场馆周边等 74 栋楼宇的屋顶美化和一般规整的第五

立面整治，完成了弘志街和古驿道共计 1250 平方米的文化墙立面粉饰，完成了宁安、秀山、龙井、幸福、西苑、青龙山等社区楼顶净化和美化，完成了金龙大街、杨桥湖大道、栗庙路、光谷大道沿线共 150778.9 平方米的建筑立面整治，实现了城市环境面貌大幅改善，城市品味和城市气质全面提升。

加强户外广告规范管理。在“十三五”期间，制定行政审批联合勘验工作方案，加大户外广告设置的事中事后监管。按照“先规划后审批，无规划不审批”原则，对纸坊城区、庙山开发区、大桥开发区内的五条道路制定户外广告详细规划，科学合理地调整布局全区户外广告。严格 LED 电子屏内容健康巡查管理，并对突发事件制定应急预案。累计拆除立柱广告、楼顶广告、道旗广告、墙面广告等 11726 块，升级店铺门面招牌 2227 块，更新指示牌、路名牌合计 864 块。

（五）城市管理严格执法，队伍建设常抓不懈

队伍规范化建设成效显著。制定《江夏区城管执法队伍建设检查考核细则》，对 22 个职能部门进行全覆盖考核，并在每月形成考核通报；检查发现各类问题千余件，处置率 100%；在 2018-2020 年期间共处理投诉件近四百件，回复率达 100%。建立执法队伍培训机制，每年进行四次全脱产培训。截至 2020 年底，18 家单位全部达到城管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新标准。

市容秩序逐步改善。按照“主干道严禁、次干道严控、背街小巷规范”要求，在纸坊城区集中开展占压人行道、盲道、“三站三圈”

等违法占道专项整治行动 40 余次；办理 90 余起占道类一般行政执法案件。自 2019 年江夏区借助市级执法办案平台，共查处 150 余家油烟污染餐饮单位，查处辖区内乱牵挂、毁绿占绿行为 43 起，下达《温馨提示单》31456 件、《责令限期改正决定书》3483 份；完成简易案件 1084 件、一般案件 236 件。办理违法建设各类投诉及督办件 955 起，办结率、回访率均达 100%，满意率达 90%。拆除乱搭乱建违法建设 120 处，拆除总面积 5601.31 平方米。

创新管理手段和工作模式，重点突破城管难题。查违控违工作成绩显著，初步形成构建“天上看、地上查、网上管”的多维控违模式，全区拆除各类违法建设约 1700 余处，新增违法建设查处率 100%，实现新增违法建设零增长。强化查违科技支撑，完成信息系统升级，建成并运行区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智能监管平台，运用大数据实时分析监测违法建设投诉举报，实现新增违法建设及时发现、及时查处、及时销号，有效解决违法建设发现不及时、处置不到位问题。以推进城市建成区违法建设专项治理五年行动为载体，持续推进拆违攻坚战。对标对表推进专项整治，推出全程挂图作战、强化绩效考核、加大媒体宣传、实施联合惩戒、严肃责任追究等措施，坚持每周集中攻坚、每月考核排名，统筹推进反馈问题整改、军运会拆违清障、违建专项治理五年行动、第五立面（楼顶）违建整治、配合生态环境保护拆违攻坚、铁路沿线拆违等专项整治；采取建数据库、签责任书、挂作战图、设攻坚日、开调度会等硬措施，实行清单化管理、项目化运作、精准化督查，做到“一日一拆违、一日一销号、一周一通报”，集中

突破整治了一批违建难点；线上线下一体防控新增违建，运用卫星遥感锁定违建点位、实景三维确定违建形态、电子地图监测违建变化，借助无人机、移动测量车采集违建影像，精准防控新增违法建设，做到违法建设发现一处、查处一处、拆除一处。推广使用“城管通”，零距离监管违法建设；充实快速处置队伍，组建武汉市城管系统首支无人机编队，通过空中巡查的协助，对查控违法建设工作进行全天候控管，有效解决楼顶违建存在的隐蔽性强、不易取证处理等顽症难题，并极大提升农村垃圾露天焚烧和桔梗焚烧的巡查、执法等工作效率，实现对江夏 271 个行政村的日常查控违、村湾环境治理、大型活动保障以及突发情况处置等工作的有效管控。

（六）“数字城管”扩面提质，增强智慧化城管效能

“数字城管”建设有序推进。通过统一规划，分步实施，“数字城管”向乡镇领域拓展，实现了全区覆盖。成立指挥协调中心，将城管系统平台整合在一起办公，提高综合行政效率。依托执法监督平台，累计发现城市管理问题 77961 万件，办结数 77386 万件，办结率达到 99.3%；热线投诉的满意率不断提高；建设移动办公应用，“城管通”促进实现人员管理、执法办案智能监管和高效。

数字城管系统正常运行，推动智慧城管平台建设。基本建成区建筑渣土智能监管平台，建设了前端监控系统、后端智能执法系统、全方位的智能决策辅助系统，修建渣土执法岗亭 8 处，同时在域内出入口和出土工地到消纳场的主次干道及未审批的线路上，新建 200 套渣

土车道路前端监控系统。基本建成区城市景观照明综合智能管控平台，初步实现对景观设施智能管控，打造了品位高、品质好的魅力江夏夜景亮化工程，展现了丰富多彩的光印象和光空间，并出色完成军运会、抗疫期间景观照明调度、协同使命，社会反响良好；江夏重点交通线路沿线景观、小节点的灯光提升，改善了夜间照明环境，创建了又佳又美的夜间活动场所，满足市民夜间活动需求，提高了居民生活品质；管控中心借助主要道路上安装的监控设备，有效减少了巡灯车辆使用，降低劳动强度，缩短事故处理时间，节约人力物力；通过开关灯合理、实时控制每条线路每个节点的亮灯时长，减少景观照明灯的亮化时间，延长灯具使用寿命，淘汰开放式、自由式的亮化模式；精确侦测定位故障，提高检修效率。

（七）创新“门前三包”机制，推动社会共管与共治

创新“门前三包”工作机制，强化工作效能。实现“门前三包”责任书更换、星级评定结果公示等基础工作常态化；及时更新“门前三包”责任制工作考核方案，每月检查、督办“门前三包”责任落实；采用下达督查督办通知单、问题清单方式强化考核督办，并对沿街非机动车乱停放、堆放杂物、乱丢垃圾、橱窗粘贴、出店占道等行为进行教育、劝阻，实现“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实率和整改率分别达到95%和100%，在武汉市的排名处于靠前位置；实行岗位责任制，明确职责和奖惩机制，严格考勤管理，加强队伍建设；通过实施“12345工作法”、“一户一档”管理模式、“三长制”工作机制、推进综合性

户籍式管理模式试点等举措，促进“门前三包”责任制长效管理；借助数字城管系统及时解决乱张贴、乱涂写、乱刻画等问题，持续改善城市环境，规范社会秩序，切实提升城乡环境面貌水平和人民群众满意度。

二、区域优势与发展潜力

（一）资源基础卓越，文化底蕴丰厚

江夏交通便捷，逐步建成铁、水、公综合交通网络格局。穿境而过的有京珠、沪蓉、武汉绕城等高速公路，京广、武广、武咸等铁路，107国道，长江黄金水道等，水、陆、空运联系全国、通达八方。境内城乡路网发达，轨道交通7号线、2号线大幅提升了片区居民的出行效率。江夏是武汉市的南大门，地处武汉“1+8”城市圈南部枢纽，占据就近吸纳武汉经济开发区和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两大国家级开发区产业辐射的区位优势。

城市建设、环境保护、统筹城乡发展的力度日益加大，生活配套逐步改善。江夏入榜“中国百强区”，是“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先进单位，荣膺“全国科技进步工作先进区”、“中国工业经济百强区”、“全省科技创新综合考评先进区”、“全省科技创新先进区”、“全省双拥模范区”等，并持续争创国家生态修复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省级林业生态示范区等。江夏人文荟萃，科教优势明显，境内云集26所高校，拥有国家级和省级工程技术中心18个、各类高校和科研院所79个。

江夏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极为丰厚。境内发现距今 5000-4000 年的屈家岭文化和石家河文化等。素有“楚天首县”美誉的江夏，拥有“三山、三水、三分田”的自然禀赋，人均资源占有量居武汉市各区之首。这里的风景名胜和人文景观独具特色，拥有新石器时代古文化遗址 15 处、名扬四海的名舰——“中山舰”罹难地、1000 多年底蕴丰厚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湖泗瓷窑址群”、全国重点保护单位明楚王墓群遗址、充满神奇色彩的冰川时期遗址白云洞、龙泉山风景区、国家级青龙山森林公园等，具备打造旅游经济强区的基础优势。

（二）创新基础强劲，发展空间广阔

江夏具有强劲的创新活力和投资潜力。全区各项经济社会发展指标位居武汉市前列，连续十一次位居湖北省县域经济第一名，连续九年荣膺“全省科技创新综合考评先进区”，连续三年入围“中国工业经济百强区”，并于 2019 年首次入榜“中国百强区”。光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农副产品加工、建材化工、包装印刷等传统支柱产业优势明显，生命健康、智能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与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迅猛，金融、检验检测、知识创新（科技研发、成果转化、创业孵化）、文化创意、信息科技（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智能商贸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提速发展，农业产业规模化、现代化、智能化、企业化水平不断提升。紧抓长江经济带战略、“一芯两带三区”战略、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和大光谷快速崛起机遇，发挥东湖高新产业创新基地、中国生物技术区域性研发中

心及生产基地、阳光创谷产业园、大健康产业园、楚天文化旅游小镇的各自优势，形成功能多样化、组织网络化的应用性创新平台体系，吸引和集聚创新人才、资本、金融服务等高端要素，构建优质优越的创新创业生态系统，营造大众创业氛围、激发万众创新活力，推动创新成果产业化，打造武汉科技创新创造发展新基地。

（三）新兴机遇明显，发展潜力优良

新常态为江夏转型发展提供更大空间。“一带一路”对外开放战略、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提供了开展境外投资、跨国经营和打造国际品牌的平台，更加有利于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2019年武汉举办军运会等重大国际活动为江夏提升国际化形象；武汉市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先行示范区、“一核一带新两园”为依托的创新发展集聚区、生态农业示范区等规划建设将有利于江夏加快集聚高质量发展要素资源，推动创新大发展。

（四）体制较为完善，管理基础扎实

初步建立以“大城管”为依托的较为完善的城市管理体制和运行顺畅的城市管理机制。藉由“城管革命”契机实施法制城管建设，建立富于学习力、创新力和执行力的城市管理队伍，为全区城市管理健康、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创新丰富管理手段；加大“数字城管”工程实施力度，稳步扩大覆盖范围。城市管

理将助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城乡一体化建设打造“生态、生产、生活融合，宜居、宜业、宜游兼具”的高品质生态新区。

三、发展形势与发展机遇

（一）提升城市治理能力的关键期，城市管理工作受到高度重视

“十四五”规划是衔接“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第一个五年规划，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在“十四五”期间，要继续坚持中央城市工作会议针对城市管理工作所做出的专门研究部署，深入贯彻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指导意见要求，提高城市管理水平。随着武汉市加快建设新一线城市和国家中心城市，快速的城镇化及其推动的经济建设大发展都对今后五年的城市管理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江夏作为武汉南部生态新城，为落实打造江夏成为湖北省高质量发展的先行区的城市战略定位，区委区政府加大重视力度，将城市管理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多次研究部署，加大经费投入，出台相关政策，为建设品质江夏提供坚强保障。

（二）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攻坚期，城管工作成为发展的新焦点

根据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及其对城市管理工作的方向指引，在“十四五”期间，城市管理必须牢牢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理念，把握机遇，顺势而为。生态文明观念的全面普及，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型城市的大力推进，都为积极探索与生态文明建设相适应的城市管理发展新模式、努力实现

城市管理与生态文明建设同步进行，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坚持绿色发展、集约节约、循环高效的理念，以提高环境质量为核心，实行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之路，可有效提高城市管理的可持续发展水平。城市管理工作承担的清洁能源保障、节能减排等生态文明建设任务繁重，必须要严格落实、全面完成政府部署的工作任务。江夏良好的资源禀赋、深厚的文化底蕴，为江夏建设两型社会提供了条件，为打造“富强江夏、美丽江夏、幸福江夏”的良好形象创造了机遇。

（三）充分满足增长需求的新阶段，深入落实江夏城市战略定位

新城新区的城市管理需以人为本，从居民实际需求出发。市民对生活质量的追求和自我维权法律意识全面提高，只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城市为人民，不断提高设施保障能力、做好市容环境建设，推进城市管理领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才能充分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需求。江夏处于加快建设高品质和谐宜居之城的关键阶段，为落实新时期江夏建设武汉南部生态新城中心的战略定位，让人民生活更便捷、更舒适、更美好，要求进一步提升城市的规划、建设和管理水平，推动涉及城乡建设和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的城市管理工作，不断提升管理水平、执法水平和服务水平。城市管理目标、方法和任务措施将以江夏新时期战略发展需求和居民需求为导向，进一步调整和完善，适应未来城乡发展需要。

（四）产业互动协同发展的重要期，创新发展模式提供了新动力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我国跻身创新型国家前列新征程，也是湖北省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新征程的开局五年。江夏区作为长江经济带上核心城市武汉的重要新兴城区，对于推动武汉市在长江经济带中的核心地位，以及湖北省产业新旧动能转换、实现高质量发展都具有重要的示范意义。江夏产业与周边高新产业的互动协同发展要求有序推进江夏节能减排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制度创新，创新发展模式为城市管理提供新动力。江夏城市管理工作必须牢牢把握在承接光谷经济延伸和转移过程中，创新管理和合作模式，加快推动资源能源保障体系建设和再生资源利用，实现城市管理服务并促进产业内的良性互动协调发展。

（五）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升期，为城市管理工作提出高要求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也是武汉全面推进超大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时期。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城市管理应该像绣花一样精细”，对城市管理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要进一步巩固拓展城市管理执法成果，深化综合治理，强化科技支撑，提高工作效能以及信息化和智慧化管理水平，继续发挥法治思维和统筹协调在城市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城市管理“武汉示范”、走在全国前列的“法制武汉”建设为江夏城市管理发展指明方向。江夏城市管理工作必须在新起点上全面、快速地适应发展新要求，准确把握城市管理发展的阶段性特

征，牢牢抓住战略发展机遇期，积极探索创新城市管理范式，强化创新统筹的工作意识和精细全面的制度保障，不断提高城市治理能力，推动城市管理向城市治理转变，确保各项工作取得预期成效。总之，把江夏打造成为更具地方文化特色、宜居宜业的现代化品质新城，需要城市管理者持之以恒的努力和不畏艰苦的奋斗。

四、主要问题与重要挑战

“十四五”期间，在新的发展环境中，江夏区城市管理既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也因为前期建设发展存在的问题和新环境中生发的新问题而面临许多困难、遭遇重重挑战。

（一）存在问题

1. **“大城管”体制改革不够精细化，城市综合管理机制仍需健全。**虽然初步构建了“大城管”格局，但未充分发挥出城市综合治理的有效作用，存在职能交叉、职责不清、推诿塞责等现象，且权威性有待提升。随着城市化进程加快，城市管理任务日益繁重，历史问题积累较多。管理标准不高、治理方式粗放、治标未治本等问题都不同程度地制约了精细化和长效化管理水平的提升。部门联系协调机制尚未实现常态化，区域之间需要进行统筹管理、均衡发展的领域和问题不断增多，相关部门职责需进一步明确，部门间协同能力需进一步强化。

2. **执法业务的精细化和长效化水平有待全面提升。**城管执法体制仍需理顺，重心下移机制体制尚处于不完善阶段，各部门职责关系

不够协调、信息资源共享不足，配套的法规规章制度的精细化建设相对滞后。城市管理的项目建设、维护管理专业性不强，执行力度不够，执法职责、执法一线力量、执法合力都有待明晰和巩固；本位管理与依法管理并存、执法与抗法同在的现象有待解决。城管执法队伍人员数量不足、文化水平总体不高，业务理论学习成效不明显，职业精神不强，“城管为民”服务理念弱，导致城管执法技能不强，日常执法程序不熟练，行政执法普遍不规范，不适应日益发展的城市管理需要和日益提高的市民需求；受教育培训与经费制约，对城管执法队伍的岗位技能训练和专业培训力度不够，导致部分人员管理和执法水平低；缺乏有效的奖励引导机制，导致城管队伍工作积极性不高；监督制约机制不健全，导致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效能不高。城管法治体系不完备，执法环境较差，对城市管理第三方考核监督不严，存在考评排名、处罚不公现象，导致监管力度不强；市容专项整治反复回潮现象长期存在，长效管理机制待完善；违法占道管理执法力量薄弱，执法方式传统老旧，专项学习少，宣传力度小，治理工作社会认可度低。常年存在大量投诉，环境脏乱差的临时马路市场多，而正规市场缺乏，洗车修车店占道现象突出，流动摊贩随意占道经营甚至对抗执法等违法占道难题急需改善；存量违法建设投诉多，需要通过拆控并举全力巩固拆违成果；便民自行车迅速发展带来停放、管理问题急需解决。

3. 清扫保洁管理有待专业化和精细化。城市清扫保洁作业方式较粗放。城市清扫保洁服务市场化改革引发环卫作业问题，包括未严格遵守道路冲洗时间段，造成市民意见较大；环卫保洁监督、考核、激

励、处罚机制不健全，待细化；环卫空间规划刚性不足、邻避效应激烈等问题。

4. 城市管理资源配置待优化。城管建设和维护资金保障不足制约城管规划实施。受“重建设轻管理”等观念和财政投入等多方面因素的制约，城市发展规划工作尚未全面考虑城市管理配套设施的建设及配套资金的投入，给城市管理带来困难和阻力，导致环卫设施建设难落地、城市建设成果缺乏后续管理和提升动力、存在突击式短期行为等问题。环卫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机制、环卫作业和道路桥梁维护投入增长机制也有待建立、完善和加强。

5. 区域发展不平衡。城乡一体化和城乡公共设施共享水平有待提高。受城乡二元化现状等因素影响，江夏南北区域发展不平衡，城市基础配套设施、公共服务供给等不均衡。南北区域的城市功能完善度差别明显，南北区域的环境差异明显存在，城乡之间的城市道路公共服务设施保障能力和规范管理水平的差距突出。

6. 社会公众参与有待增强。城市管理执法理念和文化建设待提高。重建轻管、重数量轻质量的传统城市发展理念仍然存在，制约城管方式与绩效。城市管理领域内部的“严管”理念有待向服务城市、服务公众理念转型，简单叠加式的管理理念与思维方式有待转型；受经费、体制、方式、方法等因素制约，城市文明的宣传教育引导不够，市民不文明行为屡见不鲜；城市共管共治的社会公众参与机制不完备，城管与社会良性互动渠道不畅通，公众参与缺乏有效平台，缺少主动性、持续性，发挥作用有限。“门前三包”长效管理机制待完善。监管职

责不明，履责不力，部门密切联动机制不完善，部门间信息沟通不强、协调配合不够，没有形成工作合力；奖惩措施落实不到位影响管理效果；长效监管机制缺乏，管理实效难以实现常态化，出现“整治—反弹—再整治—再反弹”现象。

（二）重要挑战

新型城镇化建设不断推进，江夏全面接轨主城区，城管服务区域不断扩大，道路面积不断扩建延伸、垃圾服务处理量不断增加，市民群众对生活出行环境的要求不断提高，江夏区城市管理工作在新时期面临大建设和大发展的重要挑战。

1. 经济社会快速发展，资源环境约束突显，城管任务加重。“十四五”是我国经济转型升级和城市建设飞速发展的关键时期，也是江夏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现开放发展、转型发展、创新发展的强力攻坚期。江夏城镇化进程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态势，经济发展和城市建设对资源与能源平衡、环境承载能力提出更高要求。走生态良好、绿色低碳的发展之路对城市管理提出了巨大挑战。一方面，江夏区资源节约型生产和消费模式尚未形成，节能减排滞后，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与城市发展不相适应，资源环境承载压力日益加大。另一方面，城市生态环境建设受土地资源约束，市政、绿化、环卫等设施建设用地需求的矛盾日益突出，加快固废处理设施建设、城市运行安全维护的任务越来越重。

2. 经济发展新形势，要求城市综合管理能力大幅提高。为了助力

打造江夏成为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先行示范区，创建江夏成为“一核一带新两园”为依托的创新发展集聚区，城市管理工作追求管理手段创新，努力实现长效、科学、精细、卓越发展。区城市管理部门需要按照市城管委提出城市管理“武汉示范”的建设要求，针对市民群众从多角度、多层次对城市整洁、市容有序、环境美观等方面提出的诸多诉求，并基于初步建立的“大城管”格局承担更多职责。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强化部门之间统筹协调和资源整合、充实街道和社区的基层管理力量、处理好城市发展与城市治理的关系等成为城市管理发展的必然要求。

3. 信息技术大发展，要求城市管理技术手段智慧化。城市大发展要求江夏的城市管理突出内涵式发展，按照城市发展规律和发展要求，推进城市治理能力现代化。现代信息经济和网络技术等为城市管理的转型升级创造了条件，要抓住智慧城市发展新机遇，利用信息化手段破解城市治理难题，提升城市治理水平，推进产业智慧化和智慧产业化融合，促使城市管理由数字城管逐步向智慧城管转型升级。创新转型新发展要求城市管理创新手段，城市管理的智慧化构建要从整体架构和系统建设、需求导向和应用建设、系统衔接和融入智慧城市三方面展开，为提高城市治理水平提供技术支撑。随着江夏城市人口规模持续扩大和城市管理空间范围不断扩张，城市运营难度加大，如何进一步推进智慧城市、品质江夏建设，塑造江夏城市形象，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严峻考验着城市管理能力。

4. 高质量城市发展定位，要求高水平城市管理服务。“精致江夏”、

“大美江夏”等建设目标都对江夏城市管理提出高要求。伴随武汉发展建设国际化大都市，要求江夏城市管理领域以更宽广的视野和更严格的标准全面完善管理体制机制、管理能力、管理规范，加强提升市容环境、交通环境、设施建设、标识标牌、安全运行等各方面管理水平。第七届军运会的举办极大促进了武汉市的国际化进程，2021年第十四届湿地公约缔约方大会等国际会议的举办将进一步促进武汉城市国际化进程，这也将为提升江夏城市管理高品质发展提供重大机遇，江夏城市管理未来将面临新期待和新挑战。

5. 依法治国新方略，要求管理执法水平提升新高度。中央全面依法治国方略和《法制武汉建设规划（2021-2025）》为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改革增加新动力。江夏区城市管理工作应主动适应执法体制改革和新型城镇化发展需要，以城市管理现代化为指向，构建权责明晰、服务为先、管理优化、执法规范、安全有序的城市管理体制，推进落实执法重心和执法力量下移，健全法律法规体系和执法制度，建设一支过硬的执法队伍，将依法、规范、文明执法真正提到新高度。如何响应快速变换的客观形势、及时调整管理理念、创新管理形式、提高管理绩效和社会美誉度，都是既棘手又迫切需要解决的挑战。

6. 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对城市管理服务造成新压力。江夏主城区与村湾、城乡结合部在经济发展水平、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建设等方面差距较大，部分社区、尤其村、湾的公共服务能力相对落后，距离“宜居宜业宜游”的两型城市发展目标差距较远，制约了品质江夏的建设。在破除城乡二元结构、提高城乡市政基础设施及环境

卫生水平、建立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处理系统、提高城管服务覆盖范围等方面存在较大提升空间。同时，物理空间的城镇化转换和人口流的涌进涌出，持续改变着城市管理的空间格局和管理对象的基本构成，城市管理空间拓展要求城市管理思路进行新变革。

7. 治理体系现代化，要求城市治理主体实现多元化。按照“两个十五年”的战略安排，根据“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发挥人民团体和社会组织在法治建设中的积极作用。“十三五”期间江夏城市管理开展了大量的社会治理创新实践活动，取得一定经验，但总体上还属于碎片化，未形成治理网格、治理体系，市民参与城市管理尚缺少制度性设计，市民参与城市管理的意识仍需培养，社会共治格局远未形成。为适应城市管理向城市治理的职能转型新形势，要揖别旧的城市管理理念，并构建现代化的城市管理格局，这也是新常态下城市管理改革发展面临的一项艰巨任务。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视察湖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 and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为统领，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新理念，紧紧围绕江夏“生态立区、工业兴区、创新强区”发展战略，以建设生态和谐、宜居宜业宜游的武汉南部生态新城为目标，以提升江夏域内的城市管理效益和城市服务水平为中心，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宗旨，尊重城市发展规律，扎实推进江夏城市管理系统建设，构建安全、清洁、高效的市政设施运行体系，打造干净整洁、文明有序、优美精致的市容环境。

二、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和谐发展原则。“善治必达情，达情必近人”，城市管理必须满足居民的精神和物质需求，使居民对日益完善的公共服务体系感到满意。牢固树立为人民管理城市的理念，强化宗旨意识和服务意识，坚持江夏城市管理建设发展与市民需求相匹配，以群众满意度

作为衡量城市管理水平的重要标尺，落实便民、亲民、惠民要求，切实解决社会各界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矛盾，努力破解道路拥堵、垃圾堆放、环境污染等各种“城市病”难题。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系统完善、功能配套、保障有力、运行安全的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满足人民群众对城市管理方面日益增长的现实需求，实现和谐发展。

权责统一，依法行政原则。坚持权责一致，严格依法治理，规范行政行为，确保公平、文明、规范执法。注重管理与执法相协同，进一步理顺不同层级部门的职责权限和职责关系，明确城市管理和执法职责边界，制定权力清单，落实执法责任，实现事权和支出相适应、权力和责任相统一。合理划分城市管理事权，落实属地管理，明确政府在城市管理和执法中负主体责任，充实一线人员力量，落实执法运行经费，将工作重点放在基层。整合管理资源，落实管理责任，提升管理效能。坚持行政审批与监督处罚职能相对分开、监督处罚与技术检验职能相对分开，按照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要求，推进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改进行政执法管理方式，提高执法素养，把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要求落实到城市管理执法全过程。

城乡一体，统筹发展原则。坚持城乡一体，统筹城乡发展和城市管理资源，推进全区域城市管理协调健康发展，逐步推动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适应和满足江夏建设武汉新城中心、全区建设“宜居宜游宜业”新区发展要求，统筹谋划、总体安排整个发展规划，围绕江夏城市功能布局，有效整合区、街道两级市政公用事业等城市管理资源，

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向薄弱的郊区延伸拓展，打破阻碍城乡统筹的行政管理体制，逐步缩小城乡差距；主动引领城乡协同发展，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发挥江夏对武汉市的助力作用，实现城乡优势互补、良性互动、协同发展。

政府引导，公众参与原则。发挥政府主导作用，鼓励企业和市民行使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积极参与城市管理发展决策工作。改革创新社会治理，面向全民实现治理主体包容发展，推动民主管理、全民共治，引导全社会广泛参与城市管理发展，构建与江夏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政府主导、管养分离、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城市管理运行新机制，营造良性互动、和谐参与的城市管理氛围，形成政府行政管理与市民自治管理互动互补的城市治理模式，真正实现“人民城市人民管”，引领江夏城市管理稳步快速走向现代化。

因地制宜，特色发展原则。坚持立足江夏，遵循城市发展规律，科学管理。继续发扬重大活动保障服务精神，学习借鉴国内外城市管理先进经验，结合江夏城市管理的成效和实践经验，积极运用经济、法制、教育和现代科技等多种手段，大力推进城市管理手段、方法创新，努力提升江夏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科学化、现代化水平，促进实现城市管理的精细化、智慧化、机械化和长效化。

三、规划范围和期限

本规划的规划范围为江夏区行政辖区，规划实施期为2021年至2025年。

四、发展目标

（一）总体目标

在“十四五”期间，坚持强基础、优机制、抓创新、重治理，着力在精治、法治、共治、善治上下足“绣花”功夫。深化落实城市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建立权责统一、高效创新型城市治理长效机制，继续健全以“大城管”为依托的现代化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增进城市健康、快速发展；以贯彻推进城市管理重心下移、逐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整合规范执法主体、优化执法力量配置为主要内容，以区、街道执法管理为重点，全面推进城乡统筹的跨部门、跨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建成与“高品质生态新城区”目标以及江夏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现代化城市管理体系，推动共享共管的现代化城市治理机制建设，全力打造一批在湖北省乃至全国具有影响力的“江夏品牌”、“江夏模式”和“江夏形象”，不断推动江夏城市管理走向专业化、精细化、品质化、智慧化、常态化、长效化、规范化和多元化，实现各项考核指标在武汉市内领先发展，全力提高江夏城市治理能力和城市管理服务水平。

（二）具体目标

依据江夏经济社会发展现状和基本趋势，贯彻规划基本原则的要求，落实并具体化规划总体目标，制定“十四五”期间江夏城市管理发展具体目标如下。

完善城市管理体制机制创新目标，优化管理基础。基于城乡一体的“大城管”体制，协调各管理主体的意志与行动，构建体现多样性、包容性和服务本位的现代化城市管理运行机制。推动政府、市场和社会多主体联合治理，创建以服务为导向、以满足公众需求为目标、以信息技术为依托的现代化城市管理新模式，实现管理功能互补、管理绩效优良。构筑绿色适宜、结构多样、以人为本、自然和谐的城乡生态系统，按照精细化、标准化、规范化要求，扩展延伸环卫管理覆盖范围，建立市场化运作、社会化服务、产业化发展的新型城乡环卫一体化管理新体系和运行机制，助推实现全域现代化城市管理长效目标。

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目标。贯彻城市精细化管理重要指示精神，健全城市精细化管理制度和标准规范体系。以城市运行和市民生活需求为出发点，增强新形势下环境卫生和市政公用设施安全运行、稳定供应与品质服务三大重心，着力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推动江夏社会经济发展。

城市容貌景观优化目标。巩固军运会景观灯光亮化建设成果，全面提升城市环境面貌，打造江夏城市管理靓丽品牌。严格按照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办法，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不断优化考核办法，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实现城乡环境品质化管理目标。

城市服务基础设施改善目标。根据城镇燃气规划发展目标，逐步向郊区城镇深层次纵向发展天然气管道规划区域（纸坊、大桥、届山、藏龙岛、金港、郑店、五里界、乌龙泉、金口、安山）；在天然气管道难以覆盖的非管道供气城镇和农业区域，重点发展液化石油气。提

升硬件配套设施建设，完善城市功能，补齐江夏城市管理短板，加强应急响应能力。

法治城管发展目标。建全城市管理法治体系，推进城市管理走向城市治理。继续深入开展“城管革命”，推进城乡统筹的跨部门、跨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构建综合执法机制、部门联动处置机制。创新执法方式，实现管理和服务并重、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有机结合。营筑职能科学、权责法定、严明公正、廉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环境，构建部门协作、多元参与、保障有力的城管执法新格局。

智慧城管发展目标。创新智慧城市管理发展模式，建设数据驱动的精准管理体系平台，建设一体化、整合化、网格化、扁平化、服务化、工具化的现代城市管理智慧化载体。实施“智慧城管+”战略，大力推进专业化建设，完善环卫保洁、生活垃圾处理、建筑垃圾治理、管道燃气、违法建设等重点智能监管系统，推进数字城管向智慧城管转型升级，全面提升城市信息的兼容共享，推进数据互联互通，实现业务协同和数据共享；加大智慧应用，引入无人机等辅助支持系统，推动城市管理各项工作进基层网格。

五、发展思路

在“十四五”期间，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以“服务大局，心系百姓”为宗旨，坚持“问政问需问计于民”和“建管并重、强化管理”的方针，创新举措抓落实。加快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环卫设施能力建设，加强管线入地、燃气、环卫设施能力建设，坚持“既

有存量规范管理，新建增量提前介入”的原则，促使市容建设努力朝景观化和精品化的方向迈进。保障城市管理服务设施安全、稳定运行，推动各项工作又好又快发展。坚持细化城市管理规范要求，提高设备设施智能化、专业化运行管理与服务水平，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建立和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和考评机制，强化规划指标的约束力和引导力，提高城市管理问题的解决能力，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和服务质量。

在“十四五”期间，各项工作开展坚持决策、执行与监督相结合，坚持专业管理与综合管理相结合，坚持末端管理与前端管理相结合，坚持全面管理与重点管理相结合，坚持管理与服务相结合。切实处理好行业管理与部门协调的关系，综合协调与专业管理的关系，近期成效与长远发展的关系，监督考核与指导服务的关系，依法行政与改革创新的关系，构建适应新时期要求的城市管理发展体系。

六、主要规划指标

| 序号 | 主要规划指标 | 2020年 | 2022年 | 2025年 | 指标类型 |
|----|-------------------|-------|-------|-------|------|
| 1 | 生活垃圾收运车辆密闭率 | 100% | 100% | 100% | 约束性 |
| 2 | 餐厨垃圾规范收运率 | 85% | 88% | 93% | 预期性 |
| 3 | 建成区主次干道清扫保洁机械化作业率 | ≥90% | ≥94% | ≥98% | 约束性 |
| 4 | 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率 | 68% | ≥80% | ≥90% | 预期性 |
| 5 | 环卫作业市场化率 | 53% | 70% | 80% | 预期性 |
| 6 | 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 ≥85% | ≥91% | ≥97% | 约束性 |
| 7 | 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覆盖率 | 100% | 100% | 100% | 约束性 |
| 8 | 城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100% | 100% | 100% | 约束性 |

| | | | | | |
|----|--------------------|------|------|------|-----|
| 9 | 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90% | ≥93% | ≥95% | 约束性 |
| 10 | 建筑垃圾集中消纳和资源化利用率 | 60% | 65% | 70% | 预期性 |
| 11 | 新增违法建设查处率 | 100% | 100% | 100% | 约束性 |
| 12 | 违法占道案件及时查处率 | 100% | 100% | 100% | 预期性 |
| 13 | 户外广告规范设置率 | 90% | 93% | 95% | 预期性 |
| 14 | 居民管道天然气气化率 | 82% | 83% | 85% | 预期性 |
| 15 | 燃气安全应急处置率 | 100% | 100% | 100% | 约束性 |
| 16 | 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全过程信息化监管率 | — | 90% | 100% | 预期性 |
| 17 | 桥梁安全检测覆盖率 | 100% | 100% | 100% | 预期性 |
| 18 | 门前三包责任落实率 | 80% | ≥85% | ≥90% | 预期性 |
| 19 | 城市综合管理重大事项协调督办落实率 | 100% | 100% | 100% | 预期性 |
| 20 | 城市综合管理检查考核覆盖率 | 100% | 100% | 100% | 预期性 |
| 21 | 城市管理类市民投诉件按时办结率 | — | ≥90% | ≥96% | 预期性 |

注：2020年指标为“—”的项目为“十四五”规划新增指标。

第三章 主要任务

为落实江夏“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总体目标、具体目标和各项具体指标要求，需要整合各种力量与资源，凝神聚力、创造性的完成如下主要工作任务。

一、创新治理体制机制长效化，提高城市综合治理和协调实效性

构建与“高品质生态新城区”建设目标和江夏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服务、协商的全域城市管理现代化体制机制。促进市政公用服务、环卫保洁、亮灯养护、市容有序、执法管理、智慧城管等综合管理工作的科学性与长效性，提升江夏城市综合治理的精细化效果，加强各部门、各街道（开发区）之间的协调联动能力。

（一）创新机制加强城市综合管理

按照精细化、现代化、常态化发展要求扎实推进区城市综合管理，形成条条负责、块块覆盖、区街联动的“大城管”工作体系，努力建设“六个城管”（法治城管、创新城管、服务城管、共治城管、严实城管、智慧城管）。通过完善城市综合管理指挥调度机制，创新大城管考核机制，强化城市综合管理协调机制，创新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路径，实现马路更干净、街道更整洁、天蓝水清的目标。

1. 健全“大城管”组织架构，推进城市综合协调管理。坚持组织统一领导机制，统筹推进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明晰城市综合管理

责权边界，消除区域及部门交叉管理职能和管理盲区。促进城市综合协调管理，增强工作的整体性，以现代化信息技术为手段，以社会治理大联动为抓手，整合现有“数字城管”资源，健全运行高效、关系顺畅、协同有力、基础稳固、城乡一体的“大城管”体制，优化统筹协调、检查督办等工作职能。加强行业和属地监管及权属主体履责，推进组织上下联动，加强区、街道、社区、部门联动，形成综合管理、综合执法、综合服务的工作格局。提升城市综合管理的指挥调度效率，提高“大城管”的权威性与实效性，促进重大事项组织协调督办落实，强化巡查发现、快速处置和严格执法，健全城市综合管理长效机制。推进建筑垃圾及其超限超载、环卫保洁提升、文明施工管理、垃圾转运站扰民改善等分项集中整治行动，实施占道附属设施“五子”联动规范综合治理，督促部门及权属单位加强新建道路管控，提升井盖安全，对违规亭棚、箱柜、杆牌等应拆尽拆、应减尽减。

2. 完善综合管理机制，强化各部门、街道（开发区）之间的协调联动能力。发挥城管局统筹规划协调、检查督办、考核评价的职能，健全城市综合管理的组织保障机制、发现即处机制、交接督办机制、会议调度机制、数字化城市管理机制、信息资源共享机制、经费保障机制和分类考评奖惩机制。坚持定期召开调度会，通过调度部署，充分整合各方力量，形成各街道（办事处）、各部门协同联动的综合管理合力。探索部门协作有效路径和综合监管模式，融合横向部门和纵向区、街层级间城市管理业务数据，加强信息收集和分析研判。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完善条块结合、区街联动的城市综合管理指挥调度机

制，每月通报成员单位存在的问题和市第三方检查结果，分析问题原因，提出整改意见措施。坚持“保洁全天候，管理全覆盖”的管理模式，创新完善市容环境领导带班巡查、领导包片包街包村、马路办公等区、街两级督查督办机制，并遵循属地管理、守土有责的原则，对管辖范围内的城市综合管理问题及时发现、督办、整改。

3. 做实“大城管”精细化管理，优化检查考评体系与机制。健全“大城管”考核评价制度，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以城市管理目标责任制为主要内容，建立科学合理、公开公正、可操作性强的城管绩效考评体系，加强明查暗访、台账检查、行业监管、集中考核、年度考评、排名公示、通报问责、奖优罚劣、绩效挂钩、汇报交流结合的督查方法。坚持法治建设和绩效管理双管齐下，增加考评权重，突出绩效考评体系的权威性。健全政府领导、城管牵头、有关部门配合、社会力量参与、绩效考核保障的城管工作组织协调与会商机制，发挥部门协作、资源整合、市区联动作用。按照市第三方考核标准，完善城市综合管理检查考评、督察督办、奖惩激励及追责机制，细化考评标准，打造精细化管理“江夏模式”。优化对街道、权属单位的月检查评分体系和年度考核评价指标体系，提高城市综合管理检查市场化、信息化、规范化水平，加强考评工作的精准快捷、高效客观性。采取专班检查与市、区第三方平台检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检查评分，每月对集镇、村湾、社区进行检查督办，做好摄像、照相、日常检查督办登记，并奖励城市综合管理检查考评成绩排名靠前的街道、风景区，通报、约谈或处罚排名靠后单位，合理运用绩效考核结果保障“大城管”体

制良性运行。补充城市综合管理监督考评力量,实现考核效率最大化;充实城市功能环境、容貌形象、垃圾分类等绩效考核内容,持续完善部门行业标准化管理和市场化作业考评办法,确保城市综合管理督查督办平台高效平稳运行,聚焦关键强化绩效管理和政务督办,发挥其强有力作用,并形成常态化问题发现机制,健全问题约谈和问责制度,通过建立示范区域、免检试点等举措完善考核排名制度。开展“美丽乡村”、精致环卫示范、公厕精细化管理示范、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户外广告招牌统筹管理示范路等创建活动,总结推广有效的城管经验。建议将全区59个社区列入“美丽村湾”考核,解决社区环境卫生难题,打造绿色惠民、生态宜居的城市环境。

4. 多举措提高现代化城市综合管理工作效能。加强科技支撑,优化“数字城管”,推行智慧监管。结合城市管理“重心下移”,指导街道完善工作机制与运行流程,充分发挥“数字城管”协同指挥效力,强化对街道内部科室及区职能部门派出机构的综合监督职能,总结各类疑难案卷协调处置经验,形成问题监督、处置良性互动。健全城市综合管理工作信息报送制度,指定专人信息员报送年度重要工作安排、计划总结、创新做法、典型经验等信息,提高问题传送和整改效率;强化专项重大问题现场督办整改工作机制,鼓励市民举报井盖破损等问题,适当采取媒体曝光手段推动解决重大环境问题,通过设置高分值将渣土治理、工地管理、餐厨垃圾收运、噪声油烟、暴露垃圾、占道整治等工作难点纳入重点考核内容,同时拍摄工作视频,每月及时发现问题,定期在区城市综合管理会议上播放。围绕垃圾分类、厕所

革命、景观亮化、拆违攻坚、燃气安全等重点工作，策划、发布有深度、有高度、有影响的宣传精品，并继续发挥“城管革命”效能，组织策划城管社会活动，推进爱岗敬业先进典型新闻宣传，着力抓好城管宣传向街道、社区延伸，扩大城管宣传影响力。

5. 落实城市管理执法重心下移。建立适应新型城镇化发展要求的城市管理机制，明确与落实街道属地管理权责，按照“重心下移、权责一致、强化属地管理”和“权随事走、人随事调、费随事转”原则，推进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重心下移体制机制改革，完善“属地管理，块抓条保”的城市管理机制，合理划分事权和管理权，将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重心有重点、有步骤地下移到街道，凸显属地政府在城市管理中占据的主导地位。构建权责明晰、服务为先、管理优化、执法规范、安全有序的城市管理体制，发挥街道执法优势，解决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城中村等边缘区域执法力量不足等问题。健全以街道为主、社区（村）为基础、区街联动的城市综合管理体系，强化区、街的城市管理职能，完善区、街道、社区（村）三级网络，强化基层城市管理责任主体主动作为能力。加强对各街道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增强基层解决城市管理问题的效率和能力，实现将城市综合管理问题发现在一线、整改落实在一线、解决在一线。

（二）充分发挥城市管理网格效能

建立基层网格化社会治理体系，提高社区网格化管理与服务效能。
建立联动协调机制，完善区、街网格化城管体系，形成社区小循环、

城乡微循环的管理模式；将人、地、事、物、组织等相关信息纳入网格化管理平台，推进数据实时共享，加强统计分析和决策服务能力。完善网格平台监督考核评价机制的兼顾性和科学性，加大网格化城市管理案件公开度，提升社会参与度。探索建立网格化调度指挥平台，逐步构建覆盖全区、服务全面、协调联动、处置高效、参与广泛、监督到位的网格化城市管理体系。

推动网格化管理效果，完善城市管理机制。依托社会管理网，以区为主、街为基础、社区为单元，按照分级管理、分类处置、闭合运转的原则，健全城管网格化服务管理组织架构，完善区、街道、村网格化三级管理工作体系，提升城市管理问题快速发现、快速处置能力，实现城市网格化管理常态化、制度化、精细化、长效化。发挥区政府在城市管理中的主导地位，加强街道在城市管理中的主体地位，巩固社区在城市管理中的基础地位。深入开展城市管理网格化、综合化管理，助力武汉市建立综合管理体系建设。

（三）提升指挥协调中心服务效能

建立有效联动机制，提升联动服务效能。依托城管系统相关平台加强市、区联动，充分发挥城市留言板、区民呼我应平台、城管服务热线 12319 与 110 的联动功能。完善联动单位联网建设，加强与 110 报警电话对接，提高平台综合指挥协调功能。畅通城管服务热线，通过网格化管理等手段，确保第一时间处置市民诉求，为市民提供快捷、优质的服务，实现城市管理市民投诉处置满意率 80%以上。完善覆盖

区、街和部门的纵横式城市综合管理智慧应用系统，提高城管智慧平台技术综合开发与自主创新能力，加强行业发展技术咨询，构建城市管理规划体系，提高科学决策能力。持续细化综合考评、指挥调度、大数据分析、110联动、综合整治、门前三包等功能内容，助力现代化、品质化、生态化江夏建设。

（四）着力补齐应急管理短板建设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落实湖北发展一揽子政策，执行《湖北省疫后重振补短板强功能“十大工程”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鄂政发〔2020〕19号）要求，提高应急管理水平，补齐应急管理短板建设。一是增强危机管理意识，完善《江夏区市政公用设施应急维护实施方案》等系列应急维护实施方案和应急预案，建立监督责任制，组织防灾抗灾应急演练培训，并动态调整城市管理快速应急响应方案。同时，明确抗灾应急工作和资金保障要求及响应不利的处罚措施，探索防灾抗灾新办法、新举措。二是增强应急抗灾处理处置能力。高效科学地处置燃气安全等突发事件，积极排查城市路桥、市政公用等基础设施安全风险隐患。提高紧急处置和协调救援的反应速度，将突发紧急事件造成的损失降至最低，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每年根据时间段和气象预报，防范应对洪涝、干旱、寒潮、雪灾等自然灾害，提前做好抗雨防涝、抗旱保绿、抗雪防冻等专项指导和检查。三是响应重

大节会活动的城市管理保障能力建设。提高城管服务标准，建立市容景观靓丽齐整、城乡卫生环境干净整洁、市政公用设施优质安全、市区一体的优良服务保障。协助武汉市做好第十四届湿地公约缔约方大会等高端国际交流会议及其他重大活动的城市服务保障工作，贯彻“办好一次会、搞活一座城”重要指示精神。同时，加强应急保障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应急处置、维稳、反恐、法制等宣传。

二、提高路桥燃气专业化管理，确保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安全运行

（一）推进市政设施精细化长效管理

1. 加强对市政基础设施日常维保与提升工作的监管，督促实现常态化治理。提高对井盖、管线、亭棚等问题的发现率和处置效率，督促各权属单位及时修复出现问题的市政设施。排除井盖安全隐患，保障市民出行安全和道路畅通，提升市容市貌品质。规范和梳理整治暂不具备入地条件的架空管线，依据《武汉市城市总体规划(2019-2035)》开展实施江夏区主干道架空管线入地，在“十四五”期间推进江夏大道、武昌大道、熊廷弼路、西交路、复江道和兴新街等主干道架空管线入地改造工程建设，并做好地下管群疏通、环网箱购置、箱变购置、电缆购置、电力土建施工、电力设施安装等作业内容。同时，通过美化光电箱、合理设置非机动车停车位、修复或拆除亭棚、更换维修路名牌等途径，完成对市政基础设施的常态化维保管理，提高城市道路环境和容貌品质。

2. 开展示范路创建，打造一批高标准、高质量的具有区域特色的

城市道路。进一步落实武汉市政府“十件实事”中创建市容环境示范路要求，按照“因地制宜，逐步推进”原则，以治理脏、乱、差为重点，创建一批“功能完善、品质优良、特色鲜明、风貌美丽、管理精细”的示范路，对金龙大街、星光大道、阳光大道、马法路、怡山湾大道、湖泗老街、雪佛兰大道、汝南东路、金康路、梁子湖大道、高中路、梁湖路、富民路、梁湖大道等路段进行示范路达标创建。通过提升街区市容市貌，展示江夏城市品质与形象，创造优美宜居环境。

3. 桥梁设施的常态化与专业化安全检测。建立桥梁定期安全检测评估机制，通过对桥梁施行外观检测、无损检测、动静载荷试验等手段综合对桥梁的安全性做出评价，及时发现和处置桥梁病害病险问题，为桥梁的维修养护提供科学依据。加强桥梁专业化安全检测，保障全区13座桥梁的安全使用。

（二）全力保障燃气供应的安全与稳定

1. 加强燃气安全责任监管。督促落实行业监管责任和燃气企业主体责任。深化“黑气点”、“清零”、“打非治违”行动，通过联合执法，依法查处违法行为，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秩序和安宁的生活环境。

2. 加强燃气安全应急保障。建立燃气安全应急保障中心，保障全区燃气安全与供应；负责与协调完善应急预案及演练方案、应急人员与物资的配备、定期组织燃气应急演练；协调燃气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保障社会公共安全，与城市应急保障一体化。

3. 加强燃气安全技术服务。按照市、区安全生产“无一降”的

目标要求，加大燃气安全隐患技术排查力度，提升专业技术管理服务水平，增强燃气安全监管质量。提高专业技术服务水平，聘请第三方专业技术服务公司弥补专业力量的不足，有效地防止燃气安全事故。

4. 开展燃气科普教育与安全宣传。每年采取多种形式开展燃气安全宣传，普及全民燃气安全意识，确保燃气安全宣传工作常态化、规范化，有效预防燃气事故的发生。通过媒体向市民进行燃气科普教育专项宣传，并及时报道江夏燃气各项重点工作及动态；每年开展燃气科普教育进校园活动，对初、高中新生讲授《燃气科普教育开学第一课》，推进燃气安全科普教育进课堂。

5. 编制《江夏区燃气专项规划》（2021—2035），为江夏区燃气事业健康发展提供决策依据。按照适应性、延续性和可操作性的规划原则，坚持因地制宜、远近结合、合理布局、统筹兼顾、分期实施、保障安全、节约能源的方针，加大燃气专项规划编制力度，高标准完成编制工作。同时，做好燃气专业系统规划（含瓶装液化气供应站点规划）与城市能源发展规划及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衔接。优化燃气服务供应设施布局，提高服务效率，均衡城乡燃气供应服务水平，推进节能减排和环境改善。

6. 统筹燃气工程建设规划，加强企业配套燃气设施管理。在“十四五”期间，推进燃气输配管网设施建设，包括在纸坊、大桥、金港区域建设或改扩中压燃气管道 25 条（合计约 62 公里），在藏龙岛区域建设中压燃气管道 4 条（合计约 3.3 公里），在湖泗、舒安区域预埋市政中压燃气管道 8 条（合计约 25 公里），在庙山和郑店建设或改

扩中压燃气管道 12 条（合计约 36 公里），提高乡镇燃气管网覆盖率；统筹液化石油气规划建设，包括在大桥拆迁还建一座 220 立方液化石油气储配站，在纸坊大街和段岭庙分别设立液化石油气三级供应站（点），保障居民用户燃气供应；合理规划布局天然气建设，拟在金港新建 1 座调压站（10000 方/小时）用于服务金水和金口新城的预留用气，同时新建 1 座储气量为 60 立方米（液态）的 CNG 加气站，为通用汽车产业园物流车辆提供清洁能源。原则上不新建液化石油气储配站，并逐步关停设备老化、配置不全、存在安全隐患的储配站。力争到 2025 年发展天然气用户累计约 25 万户，瓶装气供气量约 5000 吨，供气户数约 10 万户，总气化率达 94%。

（三）完善便民自行车服务与管理体系统

完善便民自行车服务管理体系，加大政府部门监督管理力度，加强政府与企业协同合作，创造更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一是规划停车区域，规范便民自行车停放位置。在主次干道两侧，地铁站、公交站等交通枢纽站点，以及人流量密集的商圈、景点等场所周围，划定停车区域，增设停车点，有效引导居民停放车辆。二是提升便民自行车精准和智能服务水平，实现可持续发展管理。采取便民自行车车辆网格化管理措施，把个人落实到网格管理区域内的车辆，有效服务市民出行。加强对便民自行车乱停、乱放的监管和处置，及时发现并处理实用性差、影响市容美观及市民出行安全的车辆。此外，促进社会环境保护，积极联合便民自行车企业定期开展绿色出行公益活动、宣

传城市公益主题活动。

三、加强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多元化垃圾处理手段，建立以“焚烧处理为主体、生物处理为补充、填埋处理为保障”的生活垃圾处理体系。持续深入推进“精致环卫”专项提升行动，着力构建机制健全、运行规范、质量过硬、执法到位的环卫管理体系。

（一）优化生活垃圾规范收运体系

1.优化生活垃圾规范收运体系。提高环卫基础设施体系建设，提标改扩建垃圾转运站和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设施设备，调整生活垃圾收运设施布局，提高生活垃圾转运效能和环卫管理服务水平。

加强垃圾转运站提质改造。对存在建设年限久、设备老化、污水处理等问题的停产或半停产垃圾转运站实施提档升级，提高转运能力。完成纸坊街建设厌氧发酵池（含污水处理装置）和湖泗街建设厌氧发酵池（含垃圾分类分拣区配套设施建设）共两座垃圾转运站的改扩建。

新建大、中型生活垃圾转运站，适配中、小型生活垃圾收集站（点）。选址和新建附带环卫车辆停保场功能和湿垃圾处理功能的综合型环保垃圾（转运）处理中心，可新增转运能力 600 吨/天以上，以满足“十四五”期间全区 1200-1500 吨/天垃圾转运需求。完成 2 座新建垃圾转运站的启动、建成和投用，其中藏龙岛环卫服务中心垃圾转运站转运能力为 400-500 吨/天；金水垃圾中转站转运能力为 50 吨/天。

在建成居民区，按标准补充设置垃圾收集点；在新建小区，同步规划建设垃圾收集点，更新废物箱和分类收集箱等。

围绕生活垃圾定时定点收运重心，开展“精致环卫”示范片区创建活动。完善垃圾收运工作机制，实现全区80%以上的街道（片区）达标市级“精致环卫”提升示范片区创建水平。深入推广精致环卫经验，着力“精、细、实”实施方向，加强城市精致管理，把管理的导向和重点向背街小巷、老旧小区、集贸市场延伸，深入“五边五化”、“五子”管理养护办法。

2. 统筹协调生活垃圾处理场属地管理衔接。按照城乡生活垃圾统筹治理战略，统筹协调生活垃圾处理场属地管理衔接。根据市级工作部署，在“十四五”期间统筹协调完成四座大型生活垃圾处理场（厂）和五个在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项目移交江夏属地管理衔接。其中，四座大型生活垃圾处理场（厂）包括：江夏长山口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总库容量1880万立方米）、江夏长山口垃圾焚烧发电厂（日处理量2000吨）、江夏天基餐厨废弃物处置厂（日处理量200吨）和武汉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日处理量2000吨）；五个在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项目包括：长山口填埋场三期工程、天基餐厨废弃物处置扩建工程、长山口发电厂提标改造工程、长山口发电厂分类预处理项目和长山口发电厂厨余垃圾处理项目。对标四座大型垃圾处理场（厂）运营要求和五个在建工程项目实施要求，明确江夏属地管理衔接办法，制定相关管理规范和操作标准，全面做好维稳和衔接工作，保障垃圾处理运营和在建项目建设，推进城乡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

3. 持续推进餐厨垃圾收集转运。在“十四五”期间，根据《武汉市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市级考核标准，建设餐厨垃圾收集、转运、处理处置系统，持续采用政府购买服务市场化运作模式完成全区餐厨垃圾收运任务。

（二）积极推行城乡生活垃圾分类

探索建立教育引导、法规约束、绩效激励的垃圾分类管理体系，构建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运、分类处置与循环利用的设施体系，努力形成政府引导、企业运作、全民参与的生活垃圾分类局面。

1. 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分类及回收利用体系。指导街道借助互联网实现预约回收、定时定点回收等方式，推进再生资源回收服务进社区、进小区、进农村，形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便民回收模式，促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结合全面依法治国考核和文明单位创建活动，加强垃圾分类的宣传和引导，落实各领域垃圾分类的执法检查 and 监督，以问题为导向，加强工作统筹、强化生活垃圾分类制度落地。借鉴国际先进经验，研究适用于江夏城市治理的垃圾处理路径，推进垃圾分类、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的任务措施，健全垃圾分类管理制度和标准体系的政策措施。探索社会资本参与生活垃圾分类新机制，促进形成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和分类处置及相关监督管理考核体系。完善生活垃圾服务费征收等措施，指导构建长效管控体系。坚持绿色发展、再利用、再循环的建设理念，实行分类收运，促进再生资源回收与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融合，加强检查

考核与执法，严查“先分后混”、“混装混运”等现象。根据垃圾分类标准、相关政策和江夏区国民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拟定生活垃圾分类市场化服务项目内容。引进和培育高水平企业，加大市场化力度，打破垄断，形成良性竞争机制，建设标准高、监管严的清运体系。

2. 有序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减量。贯彻落实《武汉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市政府 297 号令），全面深化生活垃圾分类，提高垃圾分类知晓率、参与率、覆盖率和准确率，督促分批实施“撤桶并点”。配置与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系统相匹配的设施设备，设置垃圾分类收集箱和分类收集站点，减少垃圾收集点占地面积，美化垃圾收集设施。按照三年行动计划目标要求，扩大生活垃圾分类范围，至 2025 年底，实现单位（公共机构和相关企业）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社区和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 85%以上，全区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 38%以上，实现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定时定点投放，及时规范、收运和处置，并逐步淘汰不适应垃圾分类收集和处理需求的钩臂箱。完善生活垃圾分类处置体系，实现城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率达 90%以上。此外，引进科研新成果，利用数字城管新技术，提高对生活垃圾分类转运、处理处置，以及垃圾转运站和作业车辆等设施的信息化行业监管能力，实现垃圾分类和转运设施设备数字化监管全覆盖。在有物业的小区推广建设智能化垃圾分类系统，促进实现垃圾智能分类甚至全分类目标。

表 江夏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年度规划目标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年度规划目标 | | | | |
|----|-----------|--------|------|------|------|------|
| | | 2021 | 2022 | 2023 | 2024 | 2025 |
| 1 | 家庭宣传普及率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 2 | 城区分类收集覆盖率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 3 | 街道分类收集覆盖率 | 85% | 88% | 91% | 94% | 97% |
| 4 | 分类达标率 | 85% | 88% | 91% | 94% | 97% |
| 5 | 分类运输率 | 85% | 88% | 91% | 94% | 97% |
| 6 | 车辆 GPS 监管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 7 | 厨房垃圾专车运输率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 8 | 无害化处理率 | 90% | 92% | 93% | 94% | 95% |

大力推进餐厨垃圾源头减量和就近处理。在具备条件的大型农贸市场、转运站和居民小区，指导安装生化处理设施，就近处理周边集贸市场、居民小区湿垃圾；在转运站安装挤压脱水净化设施；农村地区建设就近堆肥处理设施，实现湿垃圾收运环节减量。

以创建示范小区为载体，提升居民环保意识，助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减量处置处理。在“十四五”期间，按照市、区两级目标任务，开展江夏垃圾分类示范小区（村、湾）、示范街道建设评比活动，激发居民参与垃圾分类的主动性，从源头降低生活垃圾产生量。深化垃圾处置方式改革，依据处置减量文件，简化垃圾量核定办法，细化超量加倍支付计算方式，探索建立超者加倍支付、减量者奖励的奖惩办法。定期召开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专项工作调研会，落实监督队伍，

全面布置制定专项工作方案，研究推进措施，分步组织实施，做到工作有机制、有人员、有经费、有保障。

（三）推进建筑垃圾消纳与资源化

1. 建设跨区建筑弃土消纳场。选址新建跨区建筑弃土消纳场所。根据“十四五”期间城市建设需要，遵循“不占水面，不占绿地，不占基本农田”原则，采用政府或社会投资、征地或租地方式，在鸽子山矿区、郑家山矿区和第二炼灰厂矿区建设3处建筑弃土消纳场，建成后处理总规模达到1000万立方米，将大幅提高建筑弃土的消纳处置能力，充分保障跨区作业需求。同时，制定施工现场管理、安全生产管理和场区保洁管理制度，规范建筑弃土跨区运输处置秩序，多样化建筑弃土的综合利用与消纳途径，硬化进出消纳场道路，设置指向牌、冲洗槽，落实进出车辆和道路的冲洗保洁责任，安装门禁系统和智能监控系统。

2. 建立建筑弃料收运处置机制。为有效实现建筑弃料的分类收运和再生利用加强建筑弃料的再生利用。完善区建筑弃料资源化利用体系、运行机制、监管模式和保障措施。推进企业投产运营，构建建筑垃圾（弃土、弃料）规范化收集、运输、处置体系，有效推动建筑垃圾资源化循环利用。

3. 加强建筑垃圾全程监管。综合采用市、区两级渣土智慧执法系统，加强建筑垃圾全程监管。在“十四五”期间，建立和完善“工地出口-渣土车辆-运输路线-消纳场”全程管理模式，充分实现建筑垃

圾源头管控、跨区消纳渣土车辆管控、渣土车辆运输路径管控、建筑垃圾终端消纳的全程有效监管，并加强建筑垃圾运输车资质化管理。

（四）完善农村环境卫生管理体系

巩固“城管革命”进农村成果，持续推进农村环境卫生治理。实施清扫保洁、垃圾收运、道路清洗精细化作业，推行垃圾容器、垃圾转运站、公厕、环卫作业车辆、环卫停保场等设施设备精细化管理，有序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开展“精致环卫”提升示范片区创建活动，切实提升乡村环境面貌和群众满意度。

1. 完善农村垃圾收运处理系统。完善“户分类、组保洁、村收集、街转运、区处理”的农村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加强农村生活垃圾规范化收运、处理全覆盖。及时更换或配置垃圾分类收集容器，加强垃圾收集点管理，落实露天垃圾池等落后、敞开式收集设施的改造或停用，更换老旧垃圾收集车，合理规划增建小型垃圾转运站。完成已停用的农村老旧简易填埋场生态修复，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90%以上，促进提高城乡一体化环境卫生管理水平。

2. 建立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长效机制，以及城乡环境管理长效机制。结合城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理管理办法，完善江夏农村生活垃圾管理规定以及环境卫生管理办法，确保农村环境卫生整洁有序，多种措施促进城乡环卫面貌根本改观。完善村湾环境综合治理检查考核机制，健全保洁人员经费保障机制，提高作业质量和效率。推进环卫保洁城乡一体化建设，健全区、街道、社区（村、湾）三级环卫管理体

系，持续抓好城中村环卫整治，提高环卫保洁标准，提升环卫作业机械化和自动化能力，改善背街小巷、城中村、农村等环境卫生。

（五）多措并举力促环卫精细化管理

1. **完善环卫精细化管理评估体系，加强监督考评常态化管理。**推动环卫行业管理精细化，细化考评内容与体系，通过合同管理、评估兑现，推进垃圾容器、垃圾转运站、公厕、环卫停保场等设施设备精细化管理，推广使用的新能源、清洁能源环卫作业车辆需符合密闭环保要求，开展“精致环卫”活动。依托市、区联动监管机制，强化环卫监督检查机制和考核职能，完善清扫保洁、环卫设施运行、垃圾收运和处理过程等监管机制，按照“谁产出谁付费，谁污染谁治理”原则，提高生态补偿成效。创新作业方式，围绕旅游景点、繁华商业街、老旧社区等重点区域，加强暴露垃圾排查清理，做到全时全域街净巷洁。持续推进垃圾收运处理设施达标管理，解决容器破损、车身不洁、跑冒滴漏、异味扰民等问题。到2025年，实现城区清洁度维持在90分以上，乡镇清洁度达90分以上。改善环卫工人工作条件，减轻其劳动强度，提高环卫作业安全劳动保护，加强社会保障，在不低于江夏地区最低工资标准的1.3倍基础上，提高环卫工人工资水平和福利待遇，并建立逐年上调机制，可将其写入与区合作的第三方企业合同。

2. **促进环境卫生规范化和标准化管理。**严格按照《武汉市环境卫生作业规范》，明确垃圾清扫、收集、运输、中转等各环节相应的质量要求和标准操作流程，细化江夏环卫作业质量标准体系。提高环卫

作业技术水平和机械化作业频次，扩大作业范围，形成以机械为主、人工为辅、点线结合、循环覆盖的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模式，提高作业效率。加强政策保障和配套设施建设，通过对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统一作业标准、统一监督检查、统一考核管理，健全城市环境卫生长效管理机制，提高作业服务规范化水平。通过标准制定、过程监督、事后考核、奖优罚劣等方式，巩固提高环卫精细化作业质量，实现城镇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保洁率达 98%、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率达 100%、生活垃圾机械化收运率达 100%、垃圾转运站压缩率达 100%、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 90%以上。

3. 精细化环卫作业市场机制。健全多元市场运行监管机制，深化“作业市场化、运行企业化、服务社会化、发展产能化”目标要求。提升路面清扫保洁作业水平，稳妥推进新增道路清扫保洁服务市场化，实现市政及垃圾收运环卫作业市场化率均达 100%。随着各街道办事处城镇面积逐年扩大、城镇人口逐年增加，市场化规模随之扩展递增，全区清扫保洁面积增至约 2700 万平方米，探索建立增长机制保障环卫清扫保洁和垃圾收运市场化投入增加需求。

4. 规范城区主要公共空间服务设施的设置管理。加强与郑店大健康产业园、阳光创谷工业园、楚天文化旅游小镇、宁港产业园等建设项目的衔接，依规保障公共服务设施在项目规划建设阶段的设置管理。增强重点公共空间的综合配套服务设施复合功能，加强停车设施建设管理和道路交通管理，落实公交优先发展战略，完善三级公交网络，治理拥堵，确保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高标准安全运行。

（六）加强公厕运维管理与便民服务

加强公厕精细化运维管理，提升公厕服务水平。巩固“厕所革命”阶段建设成果，对标合理布局公厕设置密度，坚持高标准提升公厕运维的精细化管理水平和总体服务水平。以通风、排气、除臭设施为重点推进硬件设施提档升级，并增加建成区公厕智能化、人性化设施，推动公厕智能监管系统建设和公厕管理共享数据库建设，纳入江夏城市规划管理“一张图”，进而加强公厕智慧化管理、运维和服务，推动公厕管理水平走在武汉市前列。加强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协同工作，采取落实履责、细化措施、多方联动的手段，实现公厕“数量充足、洁净无味、实用免费、管理有效”目标。培训公厕管理人员，规范化公厕保洁维护作业，提升区公厕服务品质，改善入厕环境，提高群众满意度，支持江夏城市建设。

坚持质量标准，强化督查考核。明确被纳入市“大城管”公厕考核范围内的公厕权属，落实专人管理责任制，加大街道、建设单位、企业公厕运维管理力度。创新引入第三方机构，采用“日检查、月排名、年总结”方式对区城镇公厕管理持续开展检查考评。按照公厕保洁规范应达到二类及以上标准总要求，促进实现公厕管理考评优良率达90%以上。

四、着力提升市容品质化管理，打造生态新城的靓丽景观新形象

（一）维护与管理惠民亮化景观设施

巩固景观照明建设成果，加强源头管控，完善服务市民、展现魅力的照明体系。提升街道景观灯光亮化成果，丰富市民夜间活动，完善夜景层次。建设智能监管平台，并优化其功能，建立市场化运维管理机制，实现景观照明设施的精细化、标准化、规范化管理。

加强景观灯光设施的维护与管理。在“十四五”期间，按照景观照明检查考核、运维管理要求，强化景观灯光设施的维养，并推进市场化运作，确保景观照明设施安全稳定运行，实现景观照明设施完好率达98%，亮灯率达98%。2021-2023年，主要监督、管理景观艺术照明项目的承建方继续完成三年质保；2024-2025年计划采用市场化机制，聘请专业队伍继续维养工作。

鼓励以自建为主的照明亮化。在“十四五”期间，鼓励企事业单位按照“节能环保、明亮绚丽”设计要求自建新增楼宇、商业体等的景观照明设施。区城管局设置相关规范，提供技术指导，并将自建灯光控制系统接入景观照明综合智能管控平台，实现实时互联，统一管理，打造智能、节能、多彩的江夏城市夜景。

（二）规范户外广告和门面招牌布局

规范户外广告和门面招牌的整体布局，提升户外广告招牌设置品位，严格户外广告招牌审批，促进户外广告招牌管理走向规范化、法

制化和精品化，有序地组织开展户外广告设施管理全国试点工作。

1. 加强推进户外广告设置专业规划落实，规范户外广告设施设置。根据《武汉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法》，遵循“统筹规划，减量提升，依法整治，规范管理，美观安全”原则，合理设置布局符合江夏总体规划和江夏容貌规定的、适应江夏规划功能的、与周围环境协调的户外广告。制定户外广告设置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包括编制完成《江夏区户外广告设置总体规划》，以及各街道（办事处）路段（包括金龙大街、黄家湖大道、星光大道、光谷大道和杨桥湖大道等主要路段）的户外广告设置详细规划。明确规定各建筑及开放空间的户外广告设施的位置、规格、数量、形式、颜色等精细要求，并对材质、色彩等提出指导性意见。同时，制定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实施方案，规范户外广告设置。鼓励在户外广告牌匾标识设施设计中融入江夏楚文化元素，打造江夏名片。

2. 提升户外广告品味。依据《武汉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法》、《武汉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指引》等法律法规，开展户外广告专项整治，拆除违规、超期、低档以及设置不规范的户外广告，实现违规设置户外广告设施及时处置率达98%以上，对存在安全隐患及破损破旧的户外广告设施及时处置率达95%以上。按照户外广告设置详细规划，坚持总量控制、档次提升、形式丰富、确保安全、绿色环保的要求，促进户外广告精品化。全面提升商圈户外广告，整治规范楼顶广告、车体广告、道旗和布标条幅、施工围挡商业广告，及时发现、查处在江夏城区内违规设置的大型户外单立柱广告、路名牌广告，以及部分

占道广告等公共广告，完成公交站亭、公共自行车站亭广告规范化整改与标准设置。规范对户外空间资源的利用和开发，实现全区户外广告美化与优化目标，将美化城市视觉环境、提升城市品位目标和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谐融合。集中整治影响市容环境及不符合城市容貌规定和设置技术规范户外广告，改善设置数量过多过杂影响市容的现象，提高广告设置档次，使户外广告与城市景观更协调。

3. 规范门面招牌设置管理。招牌设置应符合城市容貌总体规划，坚持协调美观、布局合理原则，与城市功能布局相适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依据《武汉市门面招牌设置规范》，结合道路修缮整治和沿街建筑立面管理相关规定，对门面招牌进行统一设计、改造，提升其整体品质。以规范设置、提高档次、美化市容、塑造形象为目的，对熊廷弼路至江夏大道段、兴新街至古驿道至金龙大街两条主要路段上的门面招牌进行整体提升，促进道路门面招牌实现整齐整洁化、标准统一化和品质现代化。同时，完善设置标准，严格管理流程，加强执法检查。整改门面招牌上的广告发布内容，更换陈旧破损招牌，拆除一店多招的招牌，实现规范化设置；加强登记管理，协同部门制定户外招牌管理规范，督促业主对违规设置的招牌进行修改、拆除或清理。

（三）积极营造浓郁的重大节日氛围

多举措、全方位做好重大节日氛围营造工作。通过悬挂灯笼、中国结、国旗等宣传物品，以及开展市容环境大扫除等工作，干净、整洁、有序地迎接国庆、春节等重要节假日。营造浓郁节日氛围给市民

传递安居乐业新景象。

（四）深化薄弱区域市容环境综合整治

加强薄弱区域市容环境综合整治。深化铁路沿线市容环境综合治理，清理京广高铁、京广线、城际铁路沿线安保区及两侧可视范围内的暴露垃圾和漂浮废弃物，拆除违建，实现铁路沿线环境整洁有序、视觉空间协调、防护设施完善，并彰显江夏地域文化特色，打造层次美、季相美的景观。同时，加强环线、高速收费站、长途汽车站等城市道路交通出入口的路面、设施、建筑立面、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力度，提升园林绿化、道路功能照明等城市服务管理能力，实现窗口地带和薄弱区域整洁有序、优美和谐。此外，重点开展老旧社区、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临街晾晒、便民自行车、“第五立面”等环境综合整治，清理垃圾渣土，修复破损设施，美化环境景观，着力住宅小区、主次干道楼顶、城中村拆违战役，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确保市容环境规范有序。健全创文创卫长效管理机制，落实清扫保洁责任，加强环境卫生属地管理。优化村湾环境长效管理机制，组织动员村民参与环境治理，利用无人机等技术手段实现“八边两域”、拆村并点社区、河湖周边以及沿线村湾全覆盖考核。更新升级农村生活垃圾中转站，实现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85%。

五、有序推进城市治理法治化，建设人才队伍并培育核心价值观

坚持“严格法治、标本兼治、源头整治、常态长治、共管共治”

的工作思路，提升执法服务水平。围绕武汉市全面深化法治建设和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要求，加强执法队伍建设。

（一）完善城管执法法治体系建设

1. **建设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机制。**结合城市管理体制“重心下移”的改革趋势，完善城管执法法规及法治体系，探索法治城管新路径。建立城市管理与相关执法部门的工作配合机制，施行联合执法与通力协作，强化江夏城管执行能力，实现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各环节、全过程有效衔接，协同治理城市痼疾顽症，集中解决区域性执法重难点问题。以街道行政执法为重点，整合街道基层力量，规范执法主体，优化执法力量配置，综合发挥城管作用，推进城乡统筹的跨部门、跨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建立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行政执法体制机制。

2. **健全城市管理执法程序制度。**全面推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制定完善江夏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配套制度，明晰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程序，规范执法流程。严格推行城管行政强制自由裁量权标准化，力争基层城管执法队伍正确行使自由裁量权。定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向社会公布清理结果。完善城市管理法制体系。针对江夏城市管理工作实际，编制具有操作性的规章制度，摸索适合自己办案特色的说理性行政处罚决定书模式，规范办案行为。完善相关规范、制度，健全多部门联动协作机制。

3. **深化城市管理普法宣传教育。**弘扬法治理念，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组织学习国家法律法规，落实“八五”普法要求。健全完善城管

系统内学法制度，积极面向社会开展城市管理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建立健全党组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定期组织区城管系统领导干部开展依法行政专题培训，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能力。充分运用门户网站和新媒体平台，开展社会城管法制宣传。健全公开征求意见和政策解读机制，及时宣传解读新修订、新出台的涉及城管执法业务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把普法融入城管法制体系建设过程。突出重点，学用结合，普治并举，贯彻城市管理法律法规，加大对与广大市民群众自身利益密切相关的市容环境卫生、油烟噪声污染、破坏小区绿化、占道经营、违法建设等城管法律法规普及力度，提高市民城市管理法治意识。

4. 完善城管法治监督法治服务。加大城管部门内部的法治监督力度，完善社会执法监督员制度。继续开展对城管部门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重大行政案件合法性审查、合同合法性审查，健全执法质量的评估体系和公示公开制度，提高城管执法透明度，提高部门依法行政能力，保障文明执法。深化智慧城管执法监督平台系统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及时发现、通报、纠正城管部门在执法办案中的不规范行为。完善城管执法工作责任追究制度，健全评议及量化考核办法。加强行政应诉复议，推动城管部门负责人出庭应诉，积极做好城市管理执法中应对行政相对人的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案件，自觉履行生效的判决、裁定。加大对基层城管的法治服务力度，加强法律顾问制度，改革城管执法部门法律顾问聘用方式，建立完善法律顾问工作情况报送制度和绩效评估淘汰制度，为区城管部门管理工作提供良好的法律

服务。建立城管执法优秀案例资源库，针对影响面广、适用性强的典型案例，组织开展收集、研究、评选和发布工作，充分发挥典型案例对基层城管执法队员的引导、规范、预防与教育功能。

5. 创新政务服务机制，提升服务效能。落实“民呼我应”，做好群众投诉办理工作，加强民意云平台大数据分析，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推进政务公开，完善城管网络信息平台建设管理，加强政务信息报送。从严从实管好队伍，做好业务培训常态化，建立完善执法队伍约谈制度、督查制度、联系点制度，为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的纪律保障。加强联合联动纪检监察，形成管理合力。建立联合执法机制，成立城管、交管执法队伍，定期开展执法行动。

6. 探索执法长效机制。聚焦热点难点问题，探索综合执法长效机制。以群众诉求为管理工作的抓手，针对多次投诉的热难点问题，配合区委区政府着力抓好民生项目，以“五边五化”、“四抓四变”等为重点，组织开展国有土地违法建设、违法养犬、非法广告、违法停车、占道经营、渣土违法运输、餐饮油烟污染等问题的专项整治行动，落实长效管理。通过依法规范、疏堵结合、属地管理、部门协作的方式，加强街道、部门联动协作和联合执法，努力形成齐抓共管的氛围，坚持集中整治和常态管理相结合，既凸显整治成效，又落实长效管理。

（二）全面提升城管执法服务水平

1. 加强城管法制体系建设。健全城管法制体系，完善城管执法条例和规范，深化普法宣传，加大法制培训力度，健全执法队伍组织建

设、作风建设、执法巡查、执法培训、执法保障等能力建设规范，完善执法证件、执法文书等基础管理规范以及行政处罚程序规定；根据智慧城管的建设、运行、监督、考核，全面梳理城市管理和执法各领域标准及规范，健全“门前三包”、智慧城市综合管理考评等行政许可服务管理体系，提升城市管理工作效能；加快城管信用体系建设，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制定完善城市家具分类设置和管理、城市架空管线容貌管理、户外广告及门面招牌设置管理等市容管理规范；健全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与服务体系，完善环卫设施设置及建设、保洁质量与评价等作业服务监管，以及垃圾分类收运和处理设施运行监管等规范；完善燃气设施安全监管、桥梁安全检测等专业标准，制定修订城市道路巡查管理、道路设施维护管养、占道管理、井盖设施管理、便民自行车停放管理等行业管理规范。

2. 严格执行管理标准规范。严格执行城市综合管理、执法、作业与服务的各项管理标准及管理规范。实现城市管理与执法、环境卫生、市政设施、景观灯光、广告招牌等公共服务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长效化。制定综合行政执法五年工作目标，规范日常执法行为，提高办结率。在“十四五”期间，根据工作范围编制城市管理部门权责清单，严格履行法定工作职责，承担综合行政执法年度工作；逐步健全工作制度、理顺职责关系、整合资源，提升执法效能。截至2025年，实现城市管理类市民投诉件按时办结率不低于96%。降低城市管理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诉讼案件发生率，并争取实现案件败诉率为零。

3. 推行综合执法管理模式。以街道为主，强化执法人员“一岗多

责”、全面巡查，提高综合执法效能；实施路长、店长、楼道长互动共治管理模式，扩展街道执法监督平台运用，推动城市管理重心下移、互动共治、精细长效。创新执法勤务模式，借鉴成熟的城市管理经验，探索市容管理市场化服务外包途径，组建市容巡查服务队劝导、劝阻、及时报告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协助城管执法人员管理和维护市容秩序，逐步实现辖区巡查全覆盖和实时动态监管。

4. 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做好社会事务综合管理。强化环境卫生执法，严格查处环卫车辆跑冒滴漏、环卫责任落实不到位等问题；强化违法占道、渣土污染、工地噪声等专项执法；加大油烟噪声污染执法督察和通报力度；组织园林绿化专项执法行动。并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做好综治信访维稳和社会安全工作，积极履行综治职责，促进综治联系点建设；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推进领导干部阅信接访包案常态化，开展法律顾问参与活动，实现信访和依申请公开事项及时受理率和按期办理率均达 100%，群众满意率达 95%以上。

5. 加强城管执法能力建设。重视运用科技监控手段，按照整体推进、突出重点、功能管用、操作方便的原则，完善市、区、街三级智慧执法，运用北斗定位、地理空间信息、视频监控、无线通信、卫星遥感监测等信息技术，推进执法系统建设，以及区城管执法人员、车辆、装备、责任区域、联动部门等信息化管理，实现城管执法的在线监管、快速反应、高效指挥，提高城管执法的信息化水平。推行非现场执法模式，通过监控系统或信息技术手段采集、记录获取违法证据，借助司法执行实施行政处罚，减少冲突。完善执法系统，利用智慧城

市管理信息平台和大数据，提高城市管理网上办案精细化水平；加强与工商、交通、住建等部门沟通协作，实施大联动、大会战联合整治，提高综合行政执法效率。

（三）有序推进城市管理行政执法

1. 加强城市有序化管理。深化违法占道源头治理、依法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创新工作方式，采用抖音号、知乎号、文章报道、普法视频、专业回复、自媒体等加强违法占道治理宣传。合理有效地划分城管职能部门的权力、职能、责任，解决“有管理职责、无执法权限”，“有责任承担、无能力作为”困境。制定部门联合治理长效机制，城管牵头，联动住建、市场监管、公安、规划、环保、卫生、交通、农机、园林、纸坊街道办事处等相关部门，协同合作解决占道经营、划行归市、乱停乱靠、污染控制、卫生防疫、农用车辆等管理难题；推进路政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升级科技治理基础设施，增加监控设备，扩大监控面积，实时有效地监控管辖区，做到“全时间无死角”，获取违法占道行为证据，申请调用城市治安监控数据，借助互通共享的数据资源推动“非接触”式执法取证与及时治理。完善违法占道专项治理工作的科技手段，与相关部门达成长期合作计划，在规划期间达成主次干道完全禁止占道行为，背街小巷规范占道经营，非必须性占道完全杜绝，社会需求性占道合理经营。严格控制占道挖掘，实施城市新建、改建道路开挖计划管理，统筹协调同一路段的各类挖掘需求，探索建立管路互随、同

步实施工作机制，减少“马路拉链”现象；加强占挖项目过程监管，杜绝围而不建、超期占用城市道路现象；加强路政执法，实施占道挖掘“黑名单”制度，严查违章占挖城市道路的行为。

2. 加强违法建设治理。以《武汉市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条例（草案）》为主线，遵循“减存控新、拆控并举、联防共治”原则，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深化源头治理、依法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在“十四五”期间，优化控制查处违法建设智能监管平台，加强基于5G技术网络系统的无人机查控违建的应用管理，利用遥感影像+AI识别技术、倾斜实景三维等技术高质、快速地提取不同时期影像的建筑物变化情况，有效提高违法建设及时发现率、处置率。聘请法律顾问参与指导执法，健全违建专项整治活动常态化机制，落实违建治理三年行动，核实违建底数、建立完整台账，建立在建违法建设快速拆除工作机制，实施清拆“销号”制度；持续深化“拆违飓风行动”，落实拆违攻坚日制度，每周集中攻坚、每月考核排名，控制新增违建，逐步减少存量违建。做好全区土地和建筑资料的监控、评测、考核和追责，提高防违控违工作科学有效性；健全“防违控违”信息系统，基于农户住房“一户一档”和城区建筑“一号一档”制度，通过地毯式排查摸底调查存量违建，完成具体数据的收集管理，实施清单式动态管理。同时，坚持“四定”管理，开展政策法规宣传，深化“无违法建设街道”、“无违法建设社区”创建活动，按照“成效显著、亮点突出、特色鲜明、群众认可”要求，严格执行创建标准，采取明查暗访、抽查复检等方式，做到“成熟一个、验收一个、复核一

个、备案一个”，夯实控违基础；结合房屋登记制度、行装修审核制度、物业备案制度及群众监督举报制度，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对接，积极联合司法机关建立追缴违建强拆费用机制，并探索将违建当事人纳入社会信用体系的管理办法，通过定人、定岗、定职责，提升巡查发现、制止和处置违建能力，预防违建行为，实现源头遏制，力争新增违建零增长；推进江夏法制建设及执法制度管理，加大违建拆迁过程规范化取证、整改、拆迁、公告、执行与验收，完善属地管理制度、部门责任制度和工作奖惩制度，突破查控违建执法难题；学习创新分类处置途径，依据违建存量的类型特点和现实分布状况，制定合理规划进行归类管理，并探索以没收、罚款保留等为补充的处置方式；成立控违拆违督查领导工作小组，依托社会治理大联动机制，推进部门协调合作，有效整合街道和部门执法力量，实现控违拆违系统化、常态化、网格化管理，并通过信息公开、公众举报和公开监督，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3. 强化行政许可与监管。优化审批流程，创新审批模式，提升审批效率等。根据城市管理的不同维度实施行政许可权的综和集中模式，采取分步走、分散式集中的方式推进。将常规的、日常事务性的、非专业化的行政许可先行整合，致力于建设标准化工作流程和规范化制度规范；在实施中，以便民为中心，以街道为平台，实行就近、分散式集中。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创新审批模式，提升审批效率。做好上级审批权限下放的衔接、接收工作，加强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并通过及时到位的奖惩措施，规范行政许可与综合行政执法过程。

（四）加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建设

1. **城管执法制度建设。**提请上级部门研究制定完善符合江夏经济发展水平、社会实际和人民生活需要的城市管理执法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各项制度规范，保障城市管理和城管执法有法可依，坚持以规范管理人、以制度约束人，用制度的实施促进作风建设；全面落实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提高城管执法工作透明度；明确执法权限，规范违法行为处理程序，建立明确的责任负责制度；加强与公安部门协同工作，建立健全城管执法安全保障机制；继续推行“律师驻队”制度，聘请律师采取驻点办公、随队执法、全程跟踪的模式，提供专业法律支持和执法协作服务，有效解决执法难、执行难等问题。

2. **深化城管执法队伍的教育培训。**培育高素质人才队伍，贯彻依法行政理念，使执法人员熟悉工作的规范流程，坚持文明、理性、平和执法；借助学历教育、非学历教育、集中培训等途径，提高人才队伍的学历水平；优化专业结构，提升城管队员的执法能力，打造文明实干、勤奋务实的管理团队。定期组织学习培训，注重专业人员和协管人员的职业技能培训及岗位培训，提高城管执法队伍的政治素质、法律素质、业务技能、执法能力等内核，提升队员的常规管理能力、应急管理能力和依法行政能力、执法行为规范化等业务水平，同时完善人才激励机制，提振队伍精气神，保障和引导江夏社会健康和谐发展。健全城市管理教育培训体系，建立集训、轮训的常态化培训机制。在“十四五”期间，计划开展17期城市管理执法队伍法制教育培训，

力争让每位城管人员每年接受 2-5 次短期脱产培训，提升队伍整体素质；建立轮岗交流机制，支持竞争上岗和双向选择工作；优化城市管理队伍结构和人员配比，设定严格量化的协管准入条件补齐队伍力量，加强协管培训力度和队纪队风建设，提升协管人员的综合管理素质。

3. 强化督察检查力度，加强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加强文明执法、依法行政能力建设，严格执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推进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强执法监督。严格执行处罚与收缴分离的法定原则，避免以罚代改，树立城管执法队伍规范执法、文明执法良好形象。严格执行“一敬礼、二亮证、三宣传、四纠违、五依法”工作流程，提高城管执法规范化水平。加大协管人员培训力度，加强协管员队伍队风队纪建设，规范着装，健全考评和人才激励机制，减少协管人员数量，提升协管队伍综合素质。提高队伍建设凝聚力，以思想、纪律、作风建设为着力点，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强力推进执法制度的执行力与约束力，确保执法公信力，严格落实“五要五不”，做到着装规范、用语规范、行为规范、程序规范。继续推进“强转树”活动，开展城管执法队伍建设达标与城管执法车辆容貌整治，加强作风纪律督察和日常检查频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每周一通报，每月一评比。坚持日常督察与专项督察相结合、明察与暗访相结合的方式，查处队伍中存在的着装举止不规范、标志标识设置不规范、执法不规范文明、违规违纪等问题。

4. 加强执法勤务建设。推行非现场执法模式，践行城市管理“721”工作法，优化城市管理执法工作机制，在违法行为巡视发现、证据收

集取得，执法文书送达、依法执行、整改后复查等执法全周期工作中，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手段，争取司法部门保障，加强执法规范，有效规避执法管理人员与当事人之间的现场执法冲突，提高城管执法效能。推行集约化执法模式，为适应全区“民有所呼、我必有应”服务型政府建设需要，以“智慧城管”执法监督平台为依托，探索推行执法管理集约化、综合性的常态管理模式，实现“一人多责、一人多能”，“应查尽查，一次查全”，推动城市管理由单一行动变为整体协同、由专项治理变为综合治理，提升执法人员业务能力水平，降低行政成本，减轻服务对象的受检负担，提高城市管理服务效能，提升城市管理管事率、好转率、满意率。

5. 优化城管执法装备。一是要加强执法装备的维护管理与监管。做好交通设备、通讯设备、取证设备、个人装备、办公用品等各类装备的购置、派发、调配、统计、维修等管理工作，确保各类装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保障执法需要。对新购装备进行使用前培训，对车辆实行定人定位定责管理，提高执法装备的利用效率。建立执法装备室，安排专人进行管理，落实资产进出登记制度，加强对执法人员的教育培训，层层落实执法装备管理责任制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二是要整合优化城市管理执法装备的配备。随着“城管革命”线上执法的普及，为有效解决一线城管执法队员现场办案过程存在的“现场办案，手上拿满”问题，建议整合执法仪、城管通、打印机、手台等电子办公设备相关功能，精简随身办案执法装备，提高现场办公便捷性。

六、持续推动城管智慧化转型，发挥智慧城管综合支撑平台作用

以“智慧城管，为基层减负”为指导思想，围绕精细化、集约化和智慧化的城市发展要求，进一步提升数字城管系统的智慧管理，实现城管工作由被动向主动、由粗放向精细、由模糊向清晰的转变，促进部门协作、高效运转、齐抓共管的城市管理新格局。完成智慧化投诉件管理与指挥调度系统设计功能建设。

（一）落实江夏“城管云”基础建设

通过租赁云服务器方式，实现城管系统载体从实体自建服务器向云端服务器跨级提升。为满足江夏智慧城市管理对服务器硬件的稳定、安全、可拓展等刚性需求，实施数字城管现用实体机房硬件设备的维护及更新，完成适配建设和数据迁移，实现智能化升级转型。为江夏“城管云”智慧城市建设奠定坚实基础。借助“智慧江夏”、“一中心两平台”建设契机，借用智慧武汉时空信息云等公共资源，收集整理市容环境、违法建设、弃土处置、清扫保洁、垃圾处理、应急处置、投诉办理等各类相关城管基础信息数据，制定城市管理信息化设计云方案，建设智慧城管云平台，提升资源云公共信息平台应用价值。根据业务系统建设需求，向区大数据中心申请租赁计算、存储、安全、异构网络互联互通等资源，并在进行新环境下对数字城管系统进行联调，保障业务功能正常。完成与区大数据中心的政务云等系统平台的对接，进行新旧系统割接，启用新的运行环境。促进云上城管融合，增强云上服务效能，构建智慧城管“一张网”，充分实现城市管理部

门信息互享、管理手段智慧化，为智慧城管业务应用系统和便民服务系统的建设、运行、管理提供基础支撑。

（二）加强群众投诉件智能化管理

推进城管类群众投诉件智能管理与大数据分析，为领导决策和业务工作提供指导方向和参考依据。智能化升级呼叫中心、语音智能问答、案件智能调度、案件质检研判、智能预警监控、城管舆情监测研判分析、小程序移动办公等项目。依托智能化技术全面革新数字城管系统，新增智能语音、智能调度、“机器人+人工”质检、自动回访等功能，提高系统自动化程度，为基层工作人员减轻值守接听派案、办案单位内外勤二传回复、人工案件质检及考核分析等工作负荷。

（三）升级智慧城管数据分析与应用整合功能

整合运用城市管理各部门共享的信息资源，为区城管工作开展一体化指挥调度和应急处置奠定基础。实施智慧城管 web 门户建设和城管应用单点登录整合。

智慧城管 web 门户建设。在“云服务器”上架设智慧城管 web 门户，将城管类系统数据集中整理分析，以最简单的方式观察数据，实现数据可视化探索，及时发现数据反映的业务见解，为主管领导全面掌握城市管理动态、做出正确引导，提供分析依据。

城管应用单点登录整合。基于智慧城管 web 门户开发拓展，定制开发一体化门户 web 页面。整合江夏城市管理执法局各类业务平台和

功能模块的统一入口，支持相关模块的一键单点登录，简化账号登录过程并保护账号和密码安全，实现对账号进行统一管理，方便各级人员快速、便捷开展各项日常工作业务，更便于后期与各级平台开展大数据对接工作。办公信息化管理平台的集成升级，促进系统兼容，提高积累资源使用效率，使行业和部门信息资源高效运营流动，打破“信息孤岛”，有效避免重复建设。同时，根据需要加快城市建设管理平台与社会管理网格化平台融合，提升智慧城管整合分析能力；优化业务流程，建立资源共享、高效协同的办公处理机制，提升办公效率，便捷工作业务，最大限度为市民服务。

（四）增强一体化指挥调度与应急处置能力

智能化升级改造数字通信系统、视频会议系统，满足大型活动和会议保障、应急处置及承担专项工作指挥调度需要。借鉴新冠疫情防控经验，依托视频会议、无线数字化电台等现代信息通讯技术，有效实现了远程沟通协作零距离，让决策讨论更畅通、工作部署更清晰、指挥调度更高效。一是升级改造数字通信系统。建设无线电基站，新增同播控制中心、同频同播无线通信基站及配套建设，增加调频对讲机信号基站和视频会议设备数量，加大远程指挥地理覆盖面积，完善城管远程指挥通讯系统，推动实现市、区、街道远程指挥通讯系统三级直通联动调度。鼓励街道设立中队指挥平台，加强基层执法单位对违法行为的调查取证；拓展街道业务，使智慧城管工作更接地气、近人心。二是升级视频会议系统。按照全高清、全互动要求增强视频会

议整体性和交互性，设置讨论会、培训会和指挥调度会等不同类型的会议模式，增强会议现场感和交互能力。

（五）推进基于 5G 技术的城市精细化管理

充分运用 5G 技术、遥感技术、AI（人工智能）、GIS（地理信息系统）、大数据等科技发展优势，拓展智慧城管服务内容，创新精细化管理新途径。实施“数字惠民”行动，挖掘、丰富、强化基础数据，促进以物联网为基础、以智能化为特点的城市管理新技术应用，扩大智慧城管覆盖面，加强对城市部件的智慧化管理。探索“5G+城管执法”模式，借鉴“非现场执法”先行试点经验，推进 5G 工业互联网技术在城市治理领域的应用，拓展街道对违法行为的精准管理业务，采取智能化发现、非现场执法等举措优化数字城管监管模式，并为基层执法单位提供调查取证便捷服务。在“互联网+”和大数据的时代背景下，现代城市管理开放复杂巨系统拥有全面感知技术所产生的海量数据，集成影像数据、在线与人工监测数据、生态环境背景数据、台账数据、监管成果数据、基础支撑数据等各种相关资源，可为城管方针政策提供决策依据。完善江夏智慧城市建设工作支撑平台及各业务层面的监管平台，整合升级公共服务网站，公开与市民生活相关的城市管理信息资源，有利于促进市民与城市管理、执法相关职能部门的信息互动，打造便民服务系统，提升便民服务质量，满足现代城市建设发展需求。

（六）维护与完善城市智慧监管系统建设

推进信息化技术与城市管理深度融合，加快智慧城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城市管理智能化运作水平和精细化决策支撑水平。

1. 完善渣土智慧执法系统建设。推进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建设和应用，完成渣土智慧执法系统的验收与试运行。通过统一业务流程和信息平台，实现规范管理，资源充分共享。为企业和公众提供公共服务，促进业务流程的细致化、透明化管理，提升城管服务管理水平和社会服务效益。联合市级平台实现对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运行轨迹实时跟踪，规范渣土运输过程。运用信息化科技支持手段，有效规范渣土车运输行为，有效控制工地和车辆违规行为，对出土工地门禁、视频进行实时智能监管，对渣土运输车辆超高、超限、超载、超速、运输线路等实施智能监管，通过设置卡口类、移动式卡口、消纳场卡口，实现对跨区消纳渣土车的管控，强化渣土处置源头和末端管控，实现对渣土处置“全程监控、规范管理、快速处置、精准打击”。

2. 升级城市景观照明综合智能管控平台。完成区景观照明综合智能管控平台硬件设施达标建设，升级网络安全达到三级等级保护，实现区平台与市级平台的对接。同时，每年对网络平台的安全性能进行检测和评估；根据新建楼宇和商业体规模不断壮大地新增需求，实施景观照明综合智能管控平台扩容升级，维护电子设备，实现景观亮化控制终端系统科学化管理、人性化服务。根据江夏区人居环境、道路分布、车流密度和政府、学校、医院、军队等实际情况，制定合理亮化时间，增加节能效益；通过大屏有效监控，保证景观灯光亮化效果，

为市民创造健康舒适、现代文明的城市照明环境，保障人员出行和行车安全，降低交通、治安等安全隐患。此外，辅助对突发应急事件的保障能力，在重大节日活动、极端天气、突发公共事件等情况下，及时发布开关灯控制指令或完成信息推送。

3. 完成智慧燃气综合监管系统建设。加快“互联网+供气服务”建设，建成并运行燃气智能监管平台。对全区10个液化气储配站、3家天然气、2家加气站、2家供应站（点）安装智慧燃气综合监管系统，实现全区燃气场站充装、钢瓶、运输车辆及场站重点区域储配站、供应站及汽车加气站、重要燃气设施设备的安全智能联网实时监控监管安全运行状况实施远程视频监控和安全报警监测，及时有效地发现和解决燃气企业存在的问题，消除安全隐患，防止燃气事故的发生，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4. 加强智慧城管执法平台建设。配备执法记录仪和数据采集站，实现执法活动视频与执法案件相关联，形成执法案件文字、视音频全记录，做到“一案一档”。建立服务对象信息化档案，对全区各商场、企事业单位、临街门店、工地、住宅小区等进行城管执法领域专业信息采集，实现“一门一档，一户一案”户籍式管理，为非现场执法提供准确有效信息。行政检查信息化管理，利用制式文本规范日常检查，将日常执法管理工作全面纳入平台，做到行政检查全记录、可追溯，实现执法活动全链条管理。

5. 指挥协调中心城管系统平台运维。维持数字城管应用平台扩面增容，并赋予城市综合管理指挥中心载体，统合各部门管理信息资源

的权能，建设跨部门、跨行业的城市管理信息化网络平台，促进管理信息开放共享。通过维护系统网络环境、政务内外网专线、区“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无线数字通信系统电台基站、车载视频设备等正常运转，加强查控违、区智慧渣土、市语音提示系统、区第三方督导、市臭气监控等平台运维管理，实现全区“数字城管”问题及时解决，疑难问题高效协调。同时，提升城市管理网络的安全防护水平，开展智慧城管应用系统网络安全等安保测评工作，根据测评意见，完善网络防护设施和管理水平。并优化网络安全架构，强化云基础资源管理，保障云资源安全；密切与网安部门联系，加强安全监测，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宣传培训，提高安全意识。

七、推行多元协同发展新理念，实践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路径

（一）优化“门前三包”管理机制

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城管工作的新思路、新方法和新途径，优化“门前三包”责任制在城管中的基础作用，推行“三长制”管理模式，扩展并强化街道执法监督平台运用，做到城市管理重心下移、互动共治、精细长效。

1. 全面推行“三长制”管理模式，建立长效机制。坚持属地管理、明确分工、强化责任，对临街商户、企事业单位、物业小区、社区等相关责任人进行分类、分级、分片管理，提高问题发现处置效率，促进实现路长、店长、楼道长互动共治。建立三级路长包保责任制，设置以街道办事处（管委会）为主的“一级路长”，统筹、协调、督导、

处置辖区路段重难点问题；设置“二级路长”负责日常执法及综合治理工作；按照“一段一人，一人多职”要求，设置“三级路长”，负责宣传、管理、发现、处置、报事。建立职能部门联席会议机制，明确责任人，每月组织召开协调会，及时通报工作情况，针对市民投诉的重难点问题，充分发挥部门职责。

2. 完成路籍档案信息采集，加强宣传教育。在“十四五”期间，采集基础信息，变更责任人、经营、漏管漏报等错报信息，校正与核准“门前三包”路籍档案，并督促责任人或单位及时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确保订签率达100%。加强宣传教育，提高责任单位、责任人的市容环境管理和共治意识。每周召集临街门店和单位对橱窗、门前进行清洗，确保包保路段内临街建筑的门窗、围墙、牌匾、灯饰、橱窗等无破损和乱贴乱涂乱画现象；每月召开店长、楼道长法治培训及业务指导，提升他们的责任意识，提倡自觉履行管理责任和社会义务，确保知晓率达100%。

3. 创新“门前三包”工作模式，夯实城市综合管理基础。完善领导架构，充实工作人员，适应江夏城市管理发展新要求。建立问题上报、分派、整改、回复工作机制，对巡查、发现、上报的问题，设置专人及时分派，责任部门及时督导整改并反馈结果。加大临街巡查及不定期抽查力度，有针对性、分季性的调节巡查时间。完善报事机制，做到一个问题一张照片，对巡查中发现的违建、油噪扰民等影响城市环境和社会秩序的城管问题，及时上报至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服务监督系统平台进行处置，并将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反馈至责任单位进行督促

整改。建立“城管主管、部门配合、社会参与、执法保障”的综合治理模式，通过查办及综合整治，做到复核有据，查据有实。发动各街道建立联动督办机制，加强部门间协同能力，增强预测预判和信息交流，综合执法协同治理出店占道经营、乱停乱放、乱牵乱挂等顽疾，发挥综合管理和联合执法效能。

4. 创新绩效考核机制，促进“三长制”工作落实。严格落实考评奖惩机制，将工作实效与各级路长绩效挂钩，让问题督办整改落到实处。落实“三包”责任，明确三级路长、店长和楼道长职责要求，落实与同创文明单位相结合的奖惩激励机制。运用大数据，使“门前三包”平台信息与文明单位评选、诚信体系、零散税收等事项挂钩，有针对性的开展联合执法与惩戒行动，促进“三长制”工作落实。持续开展“门前三包”星级评定活动，实时公布红黄榜，奖励连续3月评为红榜的门店或企事业单位、物业小区。就“三长制”管理工作配合组织开展抽检、考核、评比，细致深入地完成责任单位的月度考核通报等常态化基础工作。

（二）完善城管工作模式

坚持以政府主导为前提，更新治理理念，转变管理方式。培养多元参与主体，建设政府引领的共有共享、社会本位、服务为先的城市管理新形态。

1. 更新城市管理理念。以治理理念更新管理理念，用主导模式逐渐代替管控模式，探索依托市场和社会力量实现城市管理的目标诉求。

政府及城管职能部门致力于确立目标、建立目标体系与考核评价体系、过程指导与监督及事后考核与奖惩，构建融政府、市场与社会于一体的现代化城管新模式。同时，以江夏现代精神和传统文化为底色，培育城市管理核心价值观。坚持开放包容、参与共享理念，设定人文、社会和谐发展目标，打造江夏城市管理文化共同体。塑造体现江夏特色、符合时代要求的城市管理核心文化，吸引市民参与城市管理核心文化五年建设行动，挖掘、提炼、打造奋发有为的城市管理队伍内部核心价值观。

2. 健全管理模式，厘定权责，推动部门协同，优化秩序，提升多元管理绩效。健全区、街联动与属地管理模式，量化管理权责，依托现代城市管理智慧化载体，实现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建立职能部门互联互通的信息系统，以及有效协作的工作机制，实现共同响应、协同联动。基于网格化原理，构建社会本位、自我服务的开放平台，促进政府管理、社会管理和自我管理协同。以社区为载体，以网格员为内核结点，打造覆盖城乡社区的城管网落，提升社区管理能力，沟通各类管理主体、整合各类管理资源，使社区管理成为政府引导与规范社会力量参与日常城管事务的集成化创新平台。

3. 做实做强“互联网+”。将“互联网+”引入城市管理常规化工作领域，完善“互联网+”城市管理公共平台，利用互联网技术，缩短管理链条，再造管理流程，提高管理效率，增加管理透明度，提升城市管理公信力；完善政府职能部门间协同管理能力，适应目标管理要求；畅通信息反馈和社会监督渠道。协同“线上”、“线下”两种管

理路径，以“线上”机制促进与规范“线下”管理行为，以“线下”完成查漏补缺，逐步形成线上线下的良性互动和优势互补。

4. 引进社会资本，创新政社合作路径。打造城市管理的社会协同平台，推动问题导向的协同机制，创新政社合作制度。引进市场机制，利用社会力量承担城市管理领域可以合同外包的事务性工作，实现政府与市场主体合作，畅通民间资本进入城市洁化、亮化、序化等管护领域。拓宽社会力量进入城市管理领域的范围和渠道，完善定向委托、公开竞标等常规化制度。实行“三长制”，借用民间人力资本推动城市管理和谐发展，构建社会协同、公私共赢的长效合作机制，建立良好的营商环境。

（三）创新多元参与载体

建立公众参与城市治理平台，畅通公众参与渠道，实现广参与、提正气、聚人气、惠民生、促创业的民主、服务、协商的城市管理新常态。促进多元主体共治的城市管理新模式，加强政策措施的配套衔接，推进与各行业管理部门配合。以网格化管理、社会化服务为方向，以智慧城市建设为契机，通过理念创新、机制创新、方法创新迎接城市发展新挑战。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提供的不竭动力，加快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匹配的城市管理能力。尊重社会多样性，拓展江夏智慧城管服务内容，推进传统与现代的包容开放、共享并存，引导市民参与城市治理。

推进城市管理社会多元参与机制，构建政府、公众、企业、社会

组织、专业机构五方协同的扁平化社会治理体系。推进城市管理常规决策科学化，促进城市管理健康运行和良性发展。探索构建吸纳多元利益主体、兼顾多元利益关系、注重管理绩效的多元一体现代化集成城市管理新模式，促进一元与多元协调联动，试点推行一元为主、多元参与的城市管理全过程的共享共管，从决策开始，吸纳社会力量全程参与，实现整合资源、优化关系目标。

延伸城市管理触点，发挥社会组织、志愿者群体、个体的参与作用。优化社会组织成长环境，培育社会志愿者队伍，扶持具备公共意识、社会威望、管理能力和公平正直品德的志愿者成长并参与常规城市管理，夯实社会力量自我管理、政社协同管理的基础。建立问题询问制度，拓宽参与渠道，逐步向社会组织、志愿者、群体合理开放决策管理任务领域；实施专项知识培训制度，引导和规范参与城管工作的社会力量，并制定绩效考核指标，提升社会组织、志愿者担任城管工作的能力；推进城管志愿服务活动，组建垃圾分类、犬类宣传等志愿者队伍，关注城管热难点问题，为市民群众排忧解难。

（四）加强社会参与共治

建立公众参与机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城市治理。调动公众参与城市管理的积极性、创造性，打造政府引导、公众参与，自我管理、自我约束，社会监督、共建共管的城市管理格局。建立管理新机制，以民主促民生，营造良性互动、和谐参与的氛围，形成政府行政管理与市民自治管理的互动互补治理模式，构建社会共治共享局面，切实

做到城市管理服务于民，缩减市民期盼与城管服务差距。

完善社会监督机制，发挥媒体和民众监督作用。设置举报信箱、举报电话和网络信箱，邀请社会各界对执法部门和执法人员提意见和建议，并维护举报人利益，提高暴力抗法的舆论压力和社会监督。通过网络舆论和法制监督，完善重点项目、重要事项、重大决策信息公开机制，健全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和政府决策相结合的决策机制，强化群众基础。搭建社会与政府沟通新桥梁，采用工作会、协调会等沟通机制，着重解决突发危机事件、重大问题和社会敏感度高的城管问题。推进“问题流”和“政策流”融合，以问题导向探索政府引导、规范、管理、重塑的管理新流程。采取一事一议模式，建构问题协同解决机制，通过意见征求等方式吸纳社会力量参与决策过程。

创新城市管理共治途径。利用城管热线、城管网站、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搭建互动平台，动员市民广泛参与城市管理，形成多元共治模式。畅通与民沟通渠道，为市民诉求释疑解惑。完善城管志愿者行动机制，推进志愿者队伍建设，善用志愿者群体完成专业要求低、覆盖范围广、社会影响大的事务性工作，努力将城管志愿者打造成为机动性高、胜任力强的社会化常规力量。结合爱国卫生运动，坚持开展每周周末的环境卫生大扫除活动，带动市民参与清洁家园活动。鼓励市民利用“随手拍”手机小程序反映城市管理问题，提高共治途径。

（五）增强宣传教育引导

增强宣传引导，营造良好的城市管理社会环境。提升市民的文明

意识、法治意识、安全意识、环保意识，养成垃圾分类、爱护环境、遵法守法的好习惯。发挥社会基层组织作用，培养服务对象参与城市管理的自主意识，营造社会关心、支持城管的外部环境，形成上下联动、部门联动、区域联动、群众参与的局面，提高城市共治水平。制订宣传方案，创新工作方法，利用各类宣传资源，努力把城市管理变成市民群众自觉自愿的行动规范，营造政府主导、部门负责、企业积极参与的气氛。建立与媒体良好互动关系，加强与网民密切互动交流。主动设置议题，选树先进典型，利用媒体资源制作、传播公益宣传文化产品，动态、持续、正面发布信息，塑造城管公众行业服务好形象。

重视宣传队伍建设，完善新闻宣传工作机制，创新宣传动员工作。

健全联动管理新闻宣传体系与组织架构，建立城管新闻发言人制度，加强同报纸、刊物、电视、电台等传统主流传播媒体和各类新兴网络媒体，尤其是属地媒体的深度沟通与合作，提升新闻报道专业水平，发挥新媒体开窗口、搭平台、凝共识的作用；重视网络舆情工作，成立网评员队伍，加强舆论引导，强化网络负面舆情监测，发挥舆论监督作用，营造理性积极、和谐良好的舆论氛围，赢得公众支持。建立舆情快速处置机制，加强舆情监测和引导，做好涉及城管事件类型、影响程度、处置措施等的预案工作，形成有优势的正面舆论，占领舆论传播高地。发挥影响力引导网民理性和冷静，坚持正确舆论导向。

拓展宣传教育渠道，发挥正向引领作用，提高公众参与能力。利用传播媒介宣传城管队伍的模范典型，挖掘题材，让教育感染群众，让群众真正了解城管，信赖城管；举办多种形式的活动，宣传为民、

便民、服务于民的城管工作宗旨，解读城市管理发展中的重点和难点，加深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广大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的认知，争取社会各界的理解和支持。开展全民素质提升工程，制定市民参与城市治理机制，提高组织公众参与的能力，推动城市管理从政府管理向社会各界共同治理转变，抢抓经济社会发展转型所提供的良好机遇，塑造现代城市管理文化，扭转居民传统行为理念，优化居民参与城市管理的方式和层次。

第四章 重点项目

“十四五”期间，江夏城管工作的重点要以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品质和城市发展品质为根本目标，以构建新型和谐的城市管理格局为总体方向，以改革创新、依法管理为主线，以集中精力重点突破为主体战术，完成以下七类工程项目。

一、城市综合管理建设项目

完善城市综合管理考评体系。在“十四五”期间，扩大城市综合管理考核范围，把村湾环境卫生纳入考核内容；提升城市综合管理考核标准，强化第三方检查考核力度，确保全时段、全地域的全覆盖检查考核。项目投入总金额 1050 万元，全部为区级投资。

二、城市服务功能建设项目

（一）市政设施维护工程

在“十四五”期间，市政设施维护工程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对存在下沉、异响、破损、缺失等问题的井盖进行修复和维护；对破损、陈旧的路名牌进行维修、更换；对亭棚进行整治、修复或拆除；涂装、修复、美化光电箱；合理设置非机动车停车位，以满足市民非机动车停车需求，杜绝乱停乱放、杂乱无序的现象；对凌乱、杂乱、不规范的管线进行梳理整治，同时推进江夏大道（纸坊大街-三角岛，全长 3 公里）、武昌大道（谭鑫培路-二道口，全长 3.2 公里）、熊廷弼路

（西交路-江夏大道，全长 2.9 公里）、西交路（熊廷弼路-纸坊大街，全长 1 公里）、复江道（纸坊大街-龙湾）和兴新街（江夏大道-武昌大道，全长 2.3 公里）共 6 条主干道的架空管线入地改造工程建设，做好地下管群疏通、环网箱购置、箱变购置、电缆购置、电力土建施工、电力设施安装等管线入地改造工程作业内容。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4100 万元，全部为区级投资。

（二）桥梁安全检测项目

每年聘请专业机构对全区 13 座桥梁进行安全检测，实现桥梁安全检测常态化。项目估算总投资 500 万元，全部为区级投资。

（三）示范路的创建项目

对熊廷弼路（西交路-江夏大道，2000 米）、金龙大街（中州府桥头-藏龙二桥下桥处，3700 米）、星光大道（大桥园区工业一路-107 国道，1000 米）、阳光大道（万利达凯瑞酒店-肯德基汽车餐厅，5800 米）、马法路（107 国道-加油站，1600 米）、怡山湾大道（马法路-法泗小学东侧，2000 米）、福桥街（湖泗派出所-湖舒路交汇十字路口，2200 米）、雪佛兰大道（雪佛兰大道特一号-金港大道，2036 米）、汝南东路（金口大道-涂川路，1500 米）、金康路（102 省道交汇处-金口街金水一村路口，1251 米）、梁子湖大道（日新科技-龙湾度假村，2000 米）、山坡路（107 国道-山坡新街，800 米）、梁湖路（山舒线三岔路口-供电营业所，1300 米）、幸福路（幸福东路-东二巷，

800米)、梁湖大道(花博园-童周林村当代薰衣草风清园路牌, 8300米)、郑新路(纸金路-高速七中队, 800米)共16条路段进行示范路达标创建。在“十四五”期间,以首年完成四条,其余各年完成三条的速度推进落实主要道路的达标创建。项目估算总投资3056.2万元,全部为区级投资,2025年完成。

(四) 燃气推进建设工程项目

1. **开展燃气科普教育与安全宣传。**注重燃气安全宣传,制作燃气安全知识小视频,与江夏区融媒体中心签订燃气科普教育专项宣传,向市民进行燃气科普教育宣传;借助江夏新闻频道、江夏融媒等APP,以一对一的形式,对江夏燃气各项重点工作、重要工作动态等向市民进行及时宣传报道;每年开展燃气科普教育进校园活动,对初、高中新生讲授《燃气科普教育开学第一课》,推进燃气科普教育进课堂。项目估算总投资400万元,全部为区级投资,2025年完成。

2. **《江夏区燃气专项规划》(2021—2035)编制项目。**按照适应性、延续性和可操作性的规划原则,坚持因地制宜、远近结合、合理布局、统筹兼顾、分期实施、保障安全、节约能源的方针,制定完善燃气的专业系统规划,为江夏区燃气事业健康、快速、有序发展提供决策依据。项目估算总投资50万元,全部为区级投资,2021年完成。

3. **燃气安全技术服务项目。**加大燃气安全隐患技术排查力度,提升专业技术管理服务水平,增强燃气安全监管质量,提高专业服务水平。项目估算总投资1000万元,全部为区级投资,2025年完成。

4. **燃气安全应急保障中心项目**。负责全区燃气安全与供应保障；负责与协调完善应急预案及演练方案、应急人员与物资的配备、定期组织燃气应急演练；协调燃气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保障社会公共安全，与城市应急保障一体化。项目估算总投资 200 万元，全部为区级投资，2025 年完成。

三、城乡统筹发展建设项目

(一) 有序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程

根据需要购置垃圾桶、果皮箱。项目估算总投资 500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2025 年完成。

(二) 深化环卫作业市场化机制

在“十四五”期间，江夏城镇面积将逐年扩增，市场化规模亦随之逐年扩大，全区清扫保洁面积将增至约 2700 万平方米，环卫清扫保洁和垃圾收运市场化年均投入经费将增至约 3 亿元。参考前期投资，估算全区在“十四五”期间的环卫清扫保洁和垃圾收运市场化项目总投资约 6 亿元。其中，餐厨垃圾收运项目持续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市场化运作模式，每年根据餐厨收运量，完成全区餐厨垃圾收运任务，估算投资为 2150 万元。

(三) 优化城乡生活垃圾规范收运体系

1. **新建大、中型生活垃圾转运站**。选址和新建复合型环保垃圾(转

运) 处理中心, 设计日转运量 600 吨/天以上, 附带环卫车辆停保场功能和湿垃圾处理功能, 考虑土地征拆、项目前期费用以及土建、设施设备建设费用, 项目估算总投资 3 亿元, 来自区级投资, “十四五”期间计划完成选址、环评等前期工作; 新建藏龙岛环卫服务中心垃圾转运站工程, 设计规模转运能力为 400-500 吨/天, 项目估算总投资 9000 万元, 来自区级投资, 2025 年完成; 新建金水垃圾中转站, 设计规模转运能力为 50 吨/天, 项目估算总投资 600 万元, 来自区级投资, 2025 年完成。

2. 垃圾转运站提质改造。纸坊街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 纸坊街建设厌氧发酵池(含污水处理装置), 项目估算总投资 50 万元, 来自区级投资, 2025 年完成; 湖泗街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 湖泗街建设厌氧发酵池(含垃圾分类分拣区配套设施建设), 项目估算总投资 100 万元, 来自区级投资, 2025 年完成。

3. 长山口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建设。重点完成以下三个工程项目建设。

长山口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三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填埋库区工程(总填埋库容 333 万 m^3 , 有效库容 300 万 m^3)、填埋场配套提升改造工程、环场道路(道路宽度 12.00m, 总长 1522.90m)及其他附属配套工程等, 占地面积 394 亩, 估算投资总额 48912.84 万元, 全部为社会投入。

长山口焚烧厂燃料化预处理项目:新建 4 条生活垃圾机械分选和垃圾干化处理生产线, 制成固体回收燃料, 增加处理规模 1000 吨/

天，建成后的综合处理规模可达 3000 吨/天。项目新征用建设用地 9.8986 公顷，由武汉市绿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投资 36156.52 万元。

长山口厨余垃圾焚烧协同处理项目：拟建设处理厂房、配套设施及室外道路、绿化工程等。在燃料化项目内规划 45 亩建设用地，日处理规模为 500 吨，该协同焚烧处理厨余垃圾项目由武汉市绿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投资 5000 万元建设。

（四）建筑垃圾处理工程

建设江夏区建筑弃料再生材料厂。宁港建筑垃圾循环利用产业园项目位于江夏区纸坊街道丰收村，占地面积 100 亩，总投资约 1.5 亿元，由湖北慧迪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建设、运营，推进宁港建筑垃圾循环利用产业园厂区一期和二期工程建设。该项目将建筑垃圾按工程弃土、可回用金属类、轻物质料（木料、塑料、布料等）、混凝土和砌块砖瓦类分别投放，积极推进建筑垃圾分类收运，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将生活垃圾、危险废物与建筑垃圾混合处置。项目估算总投资 1.5 亿元，来自社会投资，2025 年完成。

（五）城镇交通旅游公厕运维

完成对江夏纸坊城区的 31 座城管环卫公厕和 13 个街道(管委会)的 139 座城镇、交通、旅游公厕，共计 170 座建成公厕的一年期运维管理。项目估算总投资 9082.75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2025 年完成。

四、城市景观环境建设项目

（一）景观照明设施维护与智能平台升级

景观照明设施维护项目。在“十四五”期间，前三年巡查、督促施工单位履责并完成照明设施的质保，期满后，计划 2024-2025 年采用市场化机制，聘请专业队伍继续维养景观亮化设施。项目估算总投资 600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

（二）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与门面招牌管理

1. 户外广告设置规划编制项目。编制完成《江夏区户外广告设置总体规划》，以及各街道（办事处）路段（包括金龙大街、黄家湖大道、星光大道、光谷大道和杨桥湖大道等主要路段）的户外广告设置详细规划。并且以每年完成一条道路的户外广告详规编制速度推进落实，截至 2025 年，共完成五条道路的户外广告详规编制。项目估算总投资 50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2025 年完成。

2. 户外广告违规拆除工程。开展户外广告专项整治，拆除违规、超期、低档以及设置不规范的户外广告。摸底排查江夏区大型户外单立柱广告；完成公交站亭、公共自行车站亭广告规范化标准设置，对违规设置情况进行整改。项目估算总投资 1000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2025 年完成。

3. 门面招牌提升工程。整体提升熊廷弼路至江夏大道段、兴新街至古驿道至金龙大街（合计 5.5 公里）两条主要路段上的门面招牌。

项目估算总投资 1500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2025 年完成。

（三）营造重大节日氛围项目

在“十四五”期间，通过悬挂灯笼、中国结、国旗等宣传物品，以及开展市容环境大扫除等工作，营造浓郁节日氛围给市民传递安居乐业新景象。项目估算总投资 800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

五、法治城管教育培训项目

（一）执法队伍建设

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在“十四五”期间，计划开展 17 期法制培训，每期落实 80 位城管人员接受 5 天脱产培训学习。同时通过制作宣传教育片、印发资料等加强普法宣传教育。项目估算总投资 374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

（二）执法装备优化

优化并精简执法办案随身装备。为了提高一线城管执法人员现场办公的效率以及便捷性，亟需优化并精简其携带和使用的执法装备。项目估算总投资 1828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

六、智慧城管转型建设项目

（一）江夏“城管云”基础建设

升级更新服务器硬件设备，实施云服务器租赁。更换服务器硬件

设备，并完成数据迁移。租赁云服务器资源，主要包括计算资源、内存资源、存储资源和链路资源，实现城管系统载体从实体自建服务器向云端服务器跨级提升。促进云上城管融合和数据资源共享，推进数字城管系统使用云上服务。完成数据对接以及新旧系统割接，启用新的运行环境，并在新环境下进行数字城管系统联调，保障业务功能正常。在“十四五”期间，项目估算总投资 150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

（二）群众投诉件管理智能化项目

依托智能化技术全面革新数字城管系统，推进数字城管智能化水平建设，实施群众投诉件管理智能化项目。智能化升级项目包括：呼叫中心、语音智能问答、案件智能调度、案件质检研判、智能预警监控、城管舆情监测研判分析、小程序移动办公等；新增智能语音、智能调度、“机器人+人工”质检、自动回访等功能，提高系统自动化程度，实现为基层工作人员减负目的。项目估算总投资 789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2025 年完成。

（三）智慧城管数据分析及应用整合

智慧城管 web 门户项目。在“云服务器”上架设智慧城管 web 门户，集中整理分析城管系统数据，以简单方式观察数据，实现数据可视化探索，及时发现隐藏在数据背后的业务见解，为主管领导全面掌握城市管理动态、做出正确引导，提供分析依据。项目估算总投资 90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2025 年完成。

单点登录整合项目。基于智慧城管 web 门户进行拓展开发，定制一体化的 web 门户页面，整合数字城管应用系统，提供城管各类业务平台和功能模块的入口，相关模块支持一键单点登录，简化账号登录过程并保护账号和密码安全，对账号进行统一管理，方便各级人员快速、便捷地开展各项日常工作。项目估算总投资 20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2025 年完成。

（四）一体化指挥调度与应急处置

视频会议系统建设。建设 1 个主会场和 20 个分会场，满足大型活动和会议保障、应急处置及专项工作指挥调度需要。项目估算总投资 100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2025 年完成。

无线数字通信系统建设项目。新建无线电基站，新增 1 套同播控制中心。新增大桥新区军运村、庙山园区、金口街金城 1 号小区、山坡街保福电信基站塔、关山桥柱皮山山顶共计 5 套同频同播无线通信基站，并为每套基站配置 1 个载波，支持 2 路通话信道，并考虑机房租赁及通信费用。配置 20 只单价为 3200 元的摩托罗拉 P6620I 型无线电手台。项目估算总投资 96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2025 年完成。

（五）智慧监管系统的新建与维护

1. 景观照明综合智能管控平台升级改造工程。完成区景观照明综合智能管控平台硬件设施达标建设，升级网络安全达到三级等级保护，实现区平台与市级平台的对接。同时，每年对网络平台的安全性能进

行检测和评估；根据新建楼宇和商业体规模不断壮大地新增需求，实施景观照明综合智能管控平台扩容升级，实现景观亮化控制终端系统管理，以及高质量保障景观灯光亮化效果。项目估算总投资 430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2025 年完成。

2. 智慧燃气综合监管系统建设。加快推进燃气智能监管平台建设，对全区 10 个液化气储配站、3 家天然气、2 家加气站、2 家供应站（点）安装智慧燃气综合监管系统。项目估算总投资 200 万元，来自区级投资，2025 年完成。

3. 指挥协调中心城管系统平台运维。升级维护江夏区智能监管平台。其中，“数字城管”运维内容包括系统网络通讯管理，维护系统所需网络环境，保障政务内外网专线及互联网运行，维护武汉市江夏区“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无线数字电台通信系统柱皮山山顶基站常规维护；10 台车载视频设备运维。此外还包括查控违平台、区智慧渣土平台、市语音提示系统平台、区第三方督导平台、市臭气监控平台升级维护。项目合计投入金额 2030 万元，全部为区级投入。

七、公众参与社会治理项目

增强宣传引导，完善公众参与机制，重视多方面思想动员。采用媒体宣传、入户交流、榜样激励等多种手段，争取广大群众的理解和支持，减少维稳压力和执法风险。完善公众参与机制，发动市民参与城市治理。加强政策学习和宣传，提高街道执法单位和执法人员的责任意识以及工作积极主动性，重点做好村湾、社区基层人员的思想工

作。项目总投资金额 1150 万元，全部为区级投入。

八、规划重点项目及投资估算

在“十四五”期间，全区城市管理发展规划重点项目共涉及七大类 35 项。规划重点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为 642.479 亩（不含建筑垃圾消纳场用地）。规划重点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235965.31 万元，其中：区级投资 130895.95 万元，社会投资 105069.36 万元。（具体项目及投资估算见附表 1）

第五章 实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职责分工

加强城市管理的组织领导。深化“人才兴管、科技强管、全民共管”三大城市管理新战略。将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区关于推进城市发展的决策部署，建立健全党政齐抓共管的城市管理工作格局。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有效指导、组织、协调以及监督规划实施。

完善城市管理协调机制。积极落实江夏城市管理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解决城市管理工作中的重大、突出问题。区委区政府统筹协调，制定具体目标和工作方案，细化实施步骤和保障措施，保证各项工作落实到位。进一步加大与规划、建设、环保、国土等部门的协同力度，形成责任全覆盖、管理全天候、建设全方位、规划“一张图”的城市管理大联动机制。

加强分工合作，保障规划实施。建立分工协作机制，将本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重点项目分解落实到行动计划和年度计划中，引导江夏“大城管”协调发展。加强规范作业、分项研究、突出重点工作思路。明确和落实区、街道等各相关部门的执法权限和职责分工，按照规定切实履行职责，制定规划具体实施详细计划，确保规划目标和规划任务落到实处，把规划变成行之有效的行动和管理依据。

二、完善实施机制，保障项目支撑

建设规划项目库。坚持以规划确定项目、以项目落实规划，发挥重点项目对城市管理发展规划落实的关键支撑作用，在环境卫生、市政、景观环境、智慧城管等领域，组织实施一批关系城市管理长远发展的重点项目。完善城市管理规划项目分解及推进机制，细化规划建设项目及重点任务，按照年度制定计划，逐步推进，层层落实。加强科学调度，按照“策划一批、准备一批、建设一批、竣工一批”的要求，梯度推进重点项目实施。

加强体制机制保障。完善城市管理体制，推进执法重心下移，明确街道的城市管理主体作用，加强社区城市管理服务基础，建立覆盖全域的城市管理服务网络。建立与公安、法院等机构协同机制，探索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效对接路径；完善部门间协调协作机制，加强城市基础设施规划、建设、管理、运行衔接，统筹协调解决城市管理工作的重大问题。统筹城市基础设施布局，开展市政、市容环卫、燃气等行业指导工作，重点推进乡村地区城管建设及应急管理；开展示范村创建活动，培育综合行政执法，促进“数字城管”向智慧城管转型。

制定专项规划，保障规划用地。将城市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城市总体规划，修编环境卫生等专项规划，编制专项基础设施建设规划，严格按照空间规划布局，优先落实城管及环卫设施建设用地，强化城市管理发展规划的刚性约束。在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中，明确划定城管及环卫基础设施建设用地控制范围，防止任何单

位和个人随意侵占。

转变管理理念，展现城管核心价值。把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贯穿于城市管理全过程，秉持人城和谐、法治昌明、智慧生态的要求，认知城市管理现代化的重要性；明确“管理也是生产力”，坚持以品质管理保障江夏经济社会各领域健康、快速、可持续发展；增强城市管理创新意识，努力营造全方位创新环境，做到思想观念创新，体制机制创新，发展模式创新，管理手段创新，以创新提升城市管理的价值；系统化城市管理，形成治理网格、治理体系，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发挥人民团体和社会组织在法治建设中的积极作用。

三、积极争取支持，保障资金投入

积极争取项目资金支持，落实各项规划目标，提升市容和综合治理水平。一是加大财政资金对城市精细化管理的投入。将城管队伍建设、“美丽村湾”、社区环境卫生、智慧城管建设等专项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根据建设、维护、作业、管理的新增需求，建立政府财政投入随城市建设加快、规模扩大、任务增加、养护标准提高和管理手段更新而相应的同步增长机制，以及垃圾治理、市政、环卫养护和维护的设施量和养护标准定额的动态调整机制，保证城市管理事业发展满足城市发展需求。尤其加大财政资金对非经营性项目投入力度，特别是对农村地区环卫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公厕运维资金保障。二是发挥城管投融资平台作用，拓宽融资渠道。探索城市管理在新常态下政府

引导、市场运作的投融资新模式，构建多元化投资主体及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相互交融、互为补充的城市管理投融资体制，保障规划重点项目和任务目标顺利实施。完善投资政策，确定市场准入领域和标准，扩大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的范围，提升城市管理服务能力。三是加强预算执行力度，保证资金支出进度；严格做好审计，规范财政资金使用；加强监管，切实提高城市管理专项经费使用效益。

加强配套管理设施建设。在规划阶段严格落实城市管理用房的配建标准。重点解决道路养护、环卫作业机械化水平提高后，市政、环卫停车场不足，环卫作业车辆、道路养护车辆停放难题；解决环卫作业和道路养护管理用房不足，作业工人无处休息的问题；改善基层条件，解决城管执法中队办公用房不能满足日常工作需求的问题。

四、加强规划衔接，开展实施评估

加强规划衔接，保障规划实施。落实《江夏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做好本规划与其他相关规划的衔接；城市管理各专项规划的发展目标、重大任务应符合本规划的要求，确保各项规划任务的落实。

加强规划实施的监督、考核与评估。跟踪、督促规划项目的推进进度，掌握规划发展目标、约束性指标和主要预期性指标的年度进展情况，掌握重点项目和主要任务的年度执行情况。依据相关法律，在规划实施的中期阶段，组织开展城市管理发展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形成评估报告，作为修订规划的重要依据；经评估或其他原因需要对

规划进行修订的，及时提出规划修订方案；促进规划任务的推进与落实；引入社会机构参与评估，增强规划评估的广泛性与科学性。

五、凝聚管理合力，提升管理效能

提高社会公信力，凝聚各方力量参与规划实施，使城市管理纳入全社会的自觉行动，提高城市管理共治效能。系统开展学习型城市建设，着力提升市民素质。保障宣传资金投入，开展城市管理发展规划广泛宣传，公开规划实施信息，提高规划实施的透明度，让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深入人心。积极在街道、社区向市民宣传推广城市管理优秀事例和成功经验，借助公共场所宣传栏、电子屏、公交车站、媒体等渠道，加强与民互动，为市民提供更多、更新、更及时的城市管理服务情况和进展信息。促使群众了解城市管理，增强市民的城管意识，让规划宣传渗透到市民日常出行中。城市管理凝聚公众参与合力，提升社会共治效能。

附件 1 江夏区城市管理发展“十四五”规划重点建设项目表

附表 1 江夏区城市管理发展“十四五”规划重点建设项目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 建设年限 (年) | 资金来源(万元) | | | | 用地(亩) | | 总体预期目标 | 备注 | 责任科室 |
|---------------------------------------|--------------|----------------------------------------------------------------------------------------------------------------------------|-------------|---------------|----------|---------------|----------|----------|----------|---------------------------|----|------|
| | | | | 总计 | 市级 | 区级 | 自筹 | 总计 | 新增 | | | |
| 一、聚焦协同高效，完善城市综合管理体系（共 1 项） | | | | 1050 | 0 | 1050 | 0 | 0 | 0 | | | |
| 1 | 完善城市综合管理考评体系 | 扩大城市综合管理考核范围，纳入村湾环境考核内容；提升城市综合管理考评体系；强化第三方检查考核力度，确保全时段、全地域的全覆盖检查考核。 | 2021-2025 | 1050 | 0 | 1050 | 0 | 0 | 0 | 完善城市综合管理体系。 | | 督察大队 |
| 二、市政公用服务惠及民生，安全保障能力持续提高（共 7 项） | | | | 9306.2 | 0 | 9306.2 | 0 | 0 | 0 | | | |
| 1 | 市政基础设施维护 | 加强市政基础设施维养与提升工作的监管，督促权属单位对存在问题的井盖进行修复和维护；推进 6 条主干道架空管线入地改造及管线梳理整治；规范路名牌维修与更换；对亭棚整治、修复或拆除；对光电箱美化；合理设置非机动车停车位，杜绝乱停乱放、杂乱无序现象。 | 2021-2025 | 4100 | 0 | 4100 | 0 | 0 | 0 | 实现市政基础设施维护常态化。 | | 市政专班 |
| 2 | 桥梁安全检测 | 聘请专业机构每年对全区 13 座桥梁进行安全检测。 | 2021-2025 | 500 | 0 | 500 | 0 | 0 | 0 | 每年对区桥梁进行常规安全检测，并及时上报检测结果。 | | |

| | | | | | | | | | | | | |
|---|--------------------------|-------------------------------------------------------------------------------------------------------------------------------------------------------------------------------------------------------------------------------------|-----------|--------|---|--------|---|---|---|-----------------------|--|-----|
| 3 | 示范路创建 | 16条城区主干道示范路达标创建,包括熊廷弼路(2000米)、金龙大街(3700米)、星光大道(1000米)、阳光大道(5800米)、马法路(1600米)、怡山湾大道(2000米)、福桥街(2200米)、雪佛兰大道(2036米)、汝南东路(1500米)、金康路(1251米)、梁子湖大道(2000米)、山坡路(800米)、梁湖路(1300米)、幸福路(800米)、梁湖大道(8300米)、郑新路(800米)。按照第一年新建4条,其余每年新建3条的进度推进。 | 2021-2025 | 3056.2 | 0 | 3056.2 | 0 | 0 | 0 | 实现示范路达标创建,提升道路市容环境品质。 | | |
| 4 | 媒体燃气科普教育与安全宣传 | 与江夏区融媒体中心签订燃气科普教育专项宣传每年开展;普及全民燃气安全意识,确保燃气安全宣传工作常态化、规范化。 | 2021-2025 | 400 | 0 | 400 | 0 | 0 | 0 | 扩大燃气安全教育人群,拓展教育途径。 | | 燃气办 |
| 5 | 编制《江夏区燃气专项规划》(2021-2035) | 按照适应性、延续性和可操作性的规划原则,坚持因地制宜、远近结合、合理布局、统筹兼顾、分期实施、保障安全、节约能源的方针,高标准完成《江夏区燃气专项规划》(2021-2035)编制工作,为江夏区燃气事业健康有序发展提供决策依据。 | 2021-2021 | 50 | 0 | 50 | 0 | 0 | 0 | 统筹推进燃气合理布局。 | | |
| 6 | 燃气安全技术服务项目 | 按照市区安全生产“一无一降”的目标要求,每年加大燃气安全隐患技术排查力度,提升专业技术管理服务水平,增强燃气安全监管质量。 | 2021-2025 | 1000 | 0 | 1000 | 0 | 0 | 0 | 加强燃气监管,保障燃气安全供应。 | | |

| | | | | | | | | | | | | | |
|------------------------------------------------|---------------------|--------------------------------------------------------------------------------------|--------------------------------------------------------------------------------------|-----------|------------------|----------|------------------|------------------|----------------|----------------|----------------------|--------|--|
| 7 | 燃气安全应急保障中心项目 | 保障全区燃气安全供应；负责与协调完善应急预案及演练方案、应急人员与物资的配备、定期组织燃气应急演练；协调燃气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保障社会公共安全，与城市应急保障一体化。 | | 2021-2025 | 200 | 0 | 200 | 0 | 0 | 0 | | | |
| 三、夯实环卫精细化管理基础，构建生活垃圾处理和环卫统筹管理体系（共 12 项） | | | | | 214402.11 | 0 | 109332.75 | 105069.36 | 687.479 | 642.479 | | | |
| 1 | 垃圾容器更新 | 新增和更新道路果皮箱、垃圾桶，满足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需要。 | | 2021-2025 | 500 | 0 | 500 | 0 | 0 | 0 | 构建符合社会发展需要的生活垃圾处理体系。 | 环卫作业中心 | |
| 2 | 环卫清扫保洁和垃圾收运市场化服务费 | 餐厨垃圾收运 | 全区餐厨垃圾收运工作延续政府购买服务市场化运作模式，每年根据餐厨收运量按 215 元/吨据实结算，预计“十四五”期间全区年餐厨收运量约 2 万吨，需投入 2150 万元 | 2021-2025 | 60000 | 0 | 60000 | 0 | 0 | 0 | | | |
| | | 环卫清扫保洁 | 全区清扫保洁工作通过购买市场服务完成，同时考虑城镇化过程中新增的区域保洁面积。 | | | | | | | | | | |
| 3 | 综合型环保垃圾（转运）处理中心选址建设 | 该垃圾处理中心附带环卫车辆停保厂功能和湿垃圾处理功能，设计日转运量 600 吨以上。截至 2025 年，完成选址、环评等前期阶段的工作内容。 | | 2021-2025 | 30000 | 0 | 30000 | 0 | - | - | | | |
| 4 | 藏龙岛环卫服务中心垃圾转运站工程 | 新建藏龙岛环卫服务中心垃圾转运站，设计规模 400-500 吨/天。 | | 2021-2025 | 9000 | 0 | 9000 | 0 | 0 | 0 | | | |

江夏区城市管理发展“十四五”规划

| | | | | | | | | | | | | |
|--------------------------------------------|------------------|------------------------------------------------------------------------|-----------|-------------|----------|-------------|----------|----------|----------|---------------|--|--------|
| 5 | 金水垃圾中转站 | 新建金水垃圾中转站,设计规模 50 吨/天。 | 2021-2025 | 600 | 0 | 600 | 0 | 0 | 0 | | | |
| 6 | 纸坊街垃圾转运站提质改造 | 纸坊街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拟增建厌氧发酵池(含污水处理装置)。 | 2021-2025 | 50 | 0 | 50 | 0 | 0 | 0 | | | |
| 7 | 湖泗街垃圾转运站提质改造 | 湖泗街垃圾转运站提质改造,拟增建厌氧发酵池(含垃圾分类分拣区配套设施建设)。 | 2021-2025 | 100 | 0 | 100 | 0 | 0 | 0 | | | |
| 8 | 长山口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三期工程 |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填埋库区工程、填埋场配套提升改造工程、环场道路及其他附属配套工程等。 | 2021-2025 | 48912.84 | 0 | 0 | 48912.84 | 394 | 394 | | | |
| 9 | 长山口焚烧厂燃料化预处理项目 | 新建 4 条生活垃圾机械分选和垃圾干化处理生产线,制成固体回收燃料,处理规模增加 1000 吨/天,建成后综合处理规模达 3000 吨/天。 | 2021-2025 | 36156.52 | 0 | 0 | 36156.52 | 148.479 | 148.479 | | | |
| 10 | 长山口厨余垃圾焚烧协同处理项目 | 协同焚烧处理厨余垃圾项目拟建设处理厂房、配套设施及室外道路、绿化工程等,将增加日处理规模 500 吨。 | 2021-2025 | 5000 | 0 | 0 | 5000 | 45 | 0 | | | |
| 11 | 宁港建筑垃圾循环利用产业园项目 | 推进宁港建筑垃圾循环利用产业园一期和二期工程建设。 | 2021-2025 | 15000 | 0 | 0 | 15000 | 100 | 100 | 提高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 | 固管所 |
| 12 | 城镇交通旅游公厕运维项目 | 完成对江夏纸坊城区 31 座城管环卫公厕,以及 13 个街道(管委会)139 座城镇、交通、旅游公厕的一年期运维管理。 | 2021-2025 | 9082.75 | 0 | 9082.75 | 0 | 0 | 0 | 提高公厕服务水平。 | | 环卫作业中心 |
| 四、彰显特色内涵提升景观品质,塑造靓丽整洁有序的城市形象(共 5 项) | | | | 3950 | 0 | 3950 | 0 | 0 | 0 | | | |

| | | | | | | | | | | | | |
|--------------------------------|------------|--------------------------------------------------------------------------------|-----------|-------------|----------|-------------|----------|----------|----------|------------------------------------------------------|--|------|
| 1 | 景观照明设施维护 | 前三年巡查、督促施工单位履责，完成照明设施质保，直至期满；最后两年拟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对景观照明设施进行巡查、维护，确保景观照明设施安全稳定运行。 | 2021-2025 | 600 | 0 | 600 | 0 | 0 | 0 | 完成运营维护及安全稳定。采用费用增长机制确保巡查维护，计划第一年投入120万元，最后两年考虑维保和质保。 | | |
| 2 | 广告设施设置详细规划 | 制作主要路段户外广告设置详细规划。按照一年一条的速度逐年推进并落实完成金龙大街、黄家湖大道、星光大道、光谷大道、杨桥湖大道等五条道路的户外广告详细规划编制。 | 2021-2025 | 50 | 0 | 50 | 0 | 0 | 0 | 实现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合理美观。 | | 景观专班 |
| 3 | 户外广告、门招拆除 | 对户外广告综合监管系统考核点位中存在违规设置和安全隐患的户外广告、门招进行拆除。 | 2021-2025 | 1000 | 0 | 1000 | 0 | 0 | 0 | 规范门招设置。 | | |
| 4 | 门面招牌提升 | 对区域内主次干道道路两侧的门面招牌进行改造提升。 | 2021-2025 | 1500 | 0 | 1500 | 0 | 0 | 0 | 美化升级门招。 | | |
| 5 | 节日氛围营造 | 逢春节、国庆等重要节日，在城区主要道路张挂灯笼、国旗等宣传品，营造浓厚节日氛围。 | 2021-2025 | 800 | 0 | 800 | 0 | 0 | 0 | 烘托春节、国庆等节日氛围。 | | |
| 五、推进法治城管建设，树立城管新标杆（共2项） | | | | 2202 | 0 | 2202 | 0 | 0 | 0 | | | |
| 1 | 人才队伍培训 | 开展17期法制培训，每期让80位城管人员接受为期5天的脱产培训学习，培训标准参照二类培训定额标准要求。 | 2021-2025 | 374 | 0 | 374 | 0 | 0 | 0 | 提升执法队伍职业技能。首年开展两期培训， | | 法制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以后逐年递增1期。 | | |
| 2 | 执法装备优化 | 建议整合电子办公设备相关功能，化零为整，使现场办公更便捷，易于一线城管执法人员携带使用。 | 2021-2025 | 1828 | 0 | 1828 | 0 | 0 | 0 | 精简执法装备。 | | 督察大队 |
| 六、着力城市治理现代化，打造智能高效的城管“江夏模式”（共7项） | | | | 3905 | 0 | 3905 | 0 | 0 | 0 | | | |
| 1 | 江夏“城管云”基础建设 | 云服务器租赁：维护、更新及适配数字城管实体机房现用服务器硬件设备，满足服务器稳定性、安全性、可拓展性等刚性需求，并进行数据迁移。通过租赁云服务器方式，实现城管系统载体从实体自建服务器向云端服务器跨级提升，主要运用云资源计算、内存、存储、链路等资源，为后续江夏“城管云”建设提供坚实基础。 | 2021-2025 | 150 | 0 | 150 | 0 | 0 | 0 | 通过城管云上服务促进数据资源共享。 | | 指挥协调中心 |
| 2 | 群众投诉件管理智能化 | 革新数字城管系统，智能化升级呼叫中心、语音智能问答、案件智能调度、案件质检研判、智能预警监控、城管舆情监测研判分析、小程序移动办公等项目。新增智能语音、智能调度、“机器人+人工”质检、自动回访等功能，提高系统自动化程度。 | 2021-2025 | 789 | 0 | 789 | 0 | 0 | 0 | 提高数字城管智能化水平。 | | |
| 3 | 智慧城管数据分析及应用整合 | ①智慧城管web门户：在“云服务器”上架设智慧城管web门户，将城管类系统数据集中整理分析，以最简单的方式观察数据，实现数据可视化探索，及时发现隐藏在数据背后的业务见解。 | 2021-2025 | 90 | 0 | 90 | 0 | 0 | 0 | 方便各级人员便捷地开展各项日常工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②数字城管应用单点登录整合：定制、拓展并开发一体化门户 web 页面，提供各类业务平台和功能模块入口，支持相关模块一键单点登录，简化登录过程，保护账号和密码安全，并对账号施行统一管理。 | 2021-2025 | 20 | 0 | 20 | 0 | 0 | 0 | | | | |
| | | 小计 | | 110 | 0 | 110 | 0 | 0 | 0 | | | | |
| 4 | 一体化指挥调度与应急处置 | ①智能化升级改造视频会议系统：建设 1 个主会场及 20 个分会场，主要用于大型活动和会议保障、应急处置及承担专项工作指挥调度。 | 2021-2025 | 100 | 0 | 100 | 0 | 0 | 0 | | | | |
| | | ②智能化升级无线数字通信系统：建设无线电基站，新增 1 套同播控制中心；分别在大桥新区军运村、庙山园区、金口街金城 1 号小区、山坡街保福电信基站塔和关山桥柱皮山顶新增 5 套同频同播无线通信基站，每套基站配置 1 个载波，支持 2 路通话信道，考虑机房租赁及通信费。配置型号摩托罗拉 P6620I 的无线电手台 20 只（3200 元/只）。 | 2021-2025 | 96 | 0 | 96 | 0 | 0 | 0 | 促进数字城管向智慧城管转型，提升数据管理水平和数据应用价值。 | | | |
| | | 小计 | | 196 | 0 | 196 | 0 | 0 | 0 | | | | |
| 5 | 景观照明综合智能管控平台升级改造 | 升级网络安全达到三级等级保护，每年对平台的安全性能进行检测，同时加强平台维护、升级、扩容，确保平台正常运行。 | 2021-2025 | 430 | 0 | 430 | 0 | 0 | 0 | 完成智能照明升级及其与市级网络对接。 | | 景观专班 | |
| 6 | 智慧燃气综合监管系统建设项目 | 对全区 11 个液化气储配站、3 家天然气、2 家加气站、2 家供应站（点）安装智慧燃气综合监管系统，进行实时监控监管，防 | 2021-2025 | 200 | 0 | 200 | 0 | 0 | 0 | 实现燃气实时监管。 | | 燃气办 | |

| | | | | | | | | | | | | |
|------------------------------|-----------------|------------------------------------------------------------|-----------|-----------|------|-----------|-----------|---------|---------|--------------------------|-------------|--------|
| | | 止燃气事故的发生，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 | | | | | | | | | |
| 7 | 指挥协调中心城管系统平台运维 | ①“数字城管” | 系统网络通讯管理 | 2021-2025 | 175 | 0 | 175 | 0 | 0 | 0 | 保障现有平台正常运行。 | 指挥协调中心 |
| | | | 系统维护 | 2021-2025 | 80 | 0 | 80 | 0 | 0 | 0 | | |
| | | | 无线电台运维 | 2021-2025 | 40 | 0 | 40 | 0 | 0 | 0 | | |
| | | | 车载视频运维 | 2021-2025 | 5 | 0 | 5 | 0 | 0 | 0 | | |
| | | ②查控违平台 | 2021-2025 | 200 | 0 | 200 | 0 | 0 | 0 | 协调办 | | |
| | | ③区智慧渣土平台 | 2021-2025 | 800 | 0 | 800 | 0 | 0 | 0 | 固管所 | | |
| | | ④市语音提示系统平台 | 2021-2025 | 100 | 0 | 100 | 0 | 0 | 0 | 督查大队 | | |
| | | ⑤区第三方督导平台 | 2021-2025 | 600 | 0 | 600 | 0 | 0 | 0 | 督查大队 | | |
| | | ⑥市臭气监控平台 | 2021-2025 | 30 | 0 | 30 | 0 | 0 | 0 | 环卫作业中心 | | |
| 小计 | | | 2030 | 0 | 2030 | 0 | 0 | 0 | | | | |
| 七、实践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提高公众参与水平（共1项） | | | | 1150 | 0 | 1150 | 0 | 0 | 0 | | | |
| 1 | 加强宣传引导，完善公众参与机制 | 加强新闻宣传、社会宣传、新媒体宣传，培训宣传骨干。树立城管良好形象，切实提高城管知名度和影响力，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 2021-2025 | 1150 | 0 | 1150 | 0 | 0 | 0 | 加强成果宣传，深化市民认知城管，提高公众参与度。 | 督察大队 | |
| 合计 | | | | 235965.31 | 0 | 130895.95 | 105069.36 | 687.479 | 642.479 | | | |

附件2 名词解释

1. 三个见本色

指道路、人行道、花坛本色率90%以上。

2. 五定

指定时间、定路段、定责任、定人员、定车辆。

3. 五边五化

指整治场站边、线路边、工地边、铁路边、江湖边环境，努力实现道路洁化、立面美化、景观亮化、水体净化、生态绿化。

4. 五子

指盖子、杆子、棚子、牌子、柜子。

5. 四抓四变

指抓标准，变合格为卓越；抓短板，变难点为亮点；抓责任，变被动为主动；抓统筹，变“独角戏”为“大合唱”。